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胡志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飞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洪幼聪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一）客户集中度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为全球知名的家电、汽车、LED、洁具、医疗等制造商提供精密模具及注塑产品。由于模具及注塑行业在细分领域、细分区域内知名的终端产品制造商相对集中，且均有较为严格的供应商认定体系，公司在通过客户的供应商资质认定后，双方的交易量会逐步增大，这已经成为该行业内较为常见的情况；而公司作为处于成长期的中小企业，总体业务规模不大，由此导致公司向前 5 大客户销售的收入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保持在较高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对前 5 名客户销售的产品主要为模具及注塑产品，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 5 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4.12%。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核心客户均有严格的供应商认定体系，公司与核心客户之间系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对市场竞争对手已形成了较强的客户资源壁垒，但是如果公司的核心客户在经营上出现较大风险或其终止与公司的合作关系，短期内公司将面临销售收入减少以及需要重新开发、培育新核心客户的风险。

（二）汇率波动的风险

外销收入已成为公司销售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汇率的变动对公司以外币结算的经营业务产生了一定程度的影响。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远期结售汇管理制度》，但未来仍存在汇率短期内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的风险。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志军、黄秀珠、胡永纪持有本公司 65.59%的股份。胡志军、黄秀珠分别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兼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其他直接或间接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决策、重要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实

施不利影响，侵害公司或公众投资者利益。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制定了《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投资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等，聘请了 3 名独立董事，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在组织和制度上对控股股东的行为进行了严格规范，以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经营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新建年产 500 万件汽车功能件、汽车照明、汽车高端内饰件、汽车高端外饰件项目”和“新建年产 160 套精密注塑模具及年产 700 万件汽车塑料零部件项目”有序实施，2019 年公司成功发行可转债 1.4 亿元，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对公司经营管理、资源整合、市场开拓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经营决策和风险控制难度进一步增加，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及控制经营风险的能力将面临更大考验。如果公司管理团队不能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而持续提高管理效率，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以应对高速成长带来的风险，公司的日常运营及资产安全将面临管理风险。

公司已建立规范的管理体系和完善的治理结构，形成了有效的约束机制及内部管理制度，将成功经验应用于子公司治理结构的建设，并仍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与制度规定。

（五）市场开拓风险

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开拓汽车零部件市场。近年来我国汽车保有量逐年提升，预计未来，汽车零配件行业产值仍会保持进一步增长，开拓该等市场是公司实施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和推动作用，与公司既定战略规划契合，有利于公司完善产品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最终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但因相关市场供求关系、同行业竞争态势的变化难以完全预测性，公司预计相关市场开拓、投资活动未来会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为最大限度的化解市场风险可能给项目带来的冲击，公司将积极稳妥地实施有关投资项目，完善母子公司的治理结构，积极务实地引进对口人才，广泛吸取成功运营经验，注重技术研发积累，努力保证品质，真诚服务客户，合理制定产品价格，以期在汽车零部件市场竞争中站稳脚跟。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塑料粒，受市场供求变化、宏观经济形势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塑料粒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一定影响。虽然公司日常注重对原材料价格和需求进行预

测，价格的短期波动对公司的影响较小，但是未来受市场需求变动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如果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将对公司营运资金的安排和生产成本的控制带来不确定性，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必须面对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引致的风险。

（七）不可抗力风险

地震、台风、海啸等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事件会对公司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或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19,982,09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2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3
第十节 公司治理 65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76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7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报告期、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报告期末	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本公司、公司、横河模具、横河模具公司	指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横河	指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横河新高机电有限公司
上海恒澎	指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恒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横松	指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杭州横松电器有限公司
海德欣	指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波海德欣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宁波港瑞	指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宁波港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嘉兴横河	指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嘉兴横河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深圳横模	指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横河模具有限公司
上海星宁	指	公司的关联公司上海星宁机电有限公司
可转债、可转换公司债券	指	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4,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新建年产 500 万件汽车功能件、汽车照明、汽车高端内饰件、汽车高端外饰件项目”
海德欣项目	指	以宁波海德欣为实施主体的"新建年产 500 万件汽车功能件、汽车照明、汽车高端内饰件、汽车高端外饰件技改项目"
嘉兴项目	指	以嘉兴横河为实施主体的“新建年产 160 套精密注塑模具及年产 700 万件汽车塑料零部件项目”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横河模具	股票代码	300539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横河模具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ingbo Henghe Mould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enghe Moul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胡志军		
注册地址	慈溪市新兴产业集群区宗汉街道新兴大道 58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301		
办公地址	慈溪市新兴产业集群区宗汉街道新兴大道 58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3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mouldcenter.com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mouldcente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建锋	
联系地址	慈溪市新兴产业集群区宗汉街道新兴大道 588 号	
电话	0574-63254939	
传真	0574-63265678	
电子信箱	samuelhu@mouldcente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章祥、彭远卓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郭明新、袁弢	2016 年 8 月 30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556,667,685.71	554,199,007.25	0.45%	492,000,87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61,176.96	10,115,063.73	-3.50%	31,471,36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101,526.19	8,417,142.66	-15.63%	29,628,219.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953,201.24	6,732,418.82	389.47%	13,294,664.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20.00%	0.1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5	-20.00%	0.1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	2.61%	-0.52%	8.62%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003,458,465.85	954,463,722.91	5.13%	757,054,92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9,120,955.59	404,534,374.89	20.91%	377,330,897.46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219,983,831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 是 □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444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2,956,077.27	141,207,429.89	119,148,368.58	163,355,80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15,840.47	467,169.44	2,676,682.73	3,001,48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72,345.46	-320,752.53	2,604,299.37	2,403,20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97,868.30	-7,398,153.83	13,677,830.51	11,175,656.2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8,699.43	237,352.01	-13,834.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50,517.11	3,517,990.19	2,256,997.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3,244.86	-4,590.23	38,144.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70,530.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2,336,426.83		

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5,773.87	310,777.40	424,565.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036.76	-23,842.35	13,599.52	
合计	2,659,650.77	1,697,921.07	1,843,141.9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精密模具、精密塑料零部件的专业制造商，主要从事精密塑料模具的研发、设计、制造，以及注塑成型及部件组装业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模具设计、注塑成型塑料零部件及产品组装的高品质综合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为模具及配套注塑产品，各类产品的功能用途如下：

主要产品		功能与用途
注塑 产品		各种塑料原料通过精密注塑机注塑成型后的产品，构成下游终端产品的各种零部件。
模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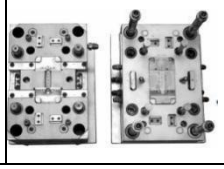	为注塑成型生产过程中所必须的工艺装备。

公司进入模具及注塑成型生产领域时间较长，通过技术引进、自主创新、拓展延伸产业链、丰富终端产品种类等，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已逐渐成为国内拥有自主技术知识产权并能规模化制造精密塑料模具及提供注塑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生产的精密模具及精密注塑产品主要应用于家用电器、汽车零部件、LED灯具、卫生洁具、电子消费品等下游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目前的经营模式，主要有采购、生产、销售三种模式，根据客户需求，定制模具并进行下游产品关键部件的注塑成型、装配等。精密塑料模具需要特定的模具钢及金属辅料等原材料，精密塑料零部件需要符合客户质量要求的塑料原材料、电气配件等原材料。因此按照客户要求进行采购、生产符合正常行业经营规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

（三）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开展概况

1、公司生产的精密注塑产品主要应用于以吸尘器、料理机、洗碗机为代表的家用电器行业，同时涉及LED灯具、卫生洁具、电子消费品等下游应用行业。

2、公司继续积极拓展汽车零部件市场，这与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继续拓展世界优质客户，同时挖掘国内潜在需求，增加市场份额，提升公司在整个精密塑料模具及成型行业内的市场占有率”的战略规划契合，有利于公司完善产品结构，进

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最终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3、公司业务涉及空气净化器的生产与销售业务，有关业务的销售及利润金额占公司销售及利润比例很小。

（四）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行业地位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相关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分类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行业代码为C29，细分行业为塑料零件制造业。

1、塑料制品行业

我国自加入世贸组织以来，塑料加工业是想了快速发展。近年来，在“以塑代钢”的市场大环境下，政策的倾斜为塑料制品行业带来了良好的前景，我国塑料制品行业产量及产销总值增长态势平稳，且运行质量有所提高。据中国塑料加工业协会统计，截至2019年11月，我国塑料制品规模以上企业15801家；完成主营业务收入17009.15亿元，同比增长3.41%；行业实现利润总额903.84亿元，同比增长14.55%；塑料制品累计出口额达673.86亿元，同比增长7.01%。近年来，我国塑料制品产量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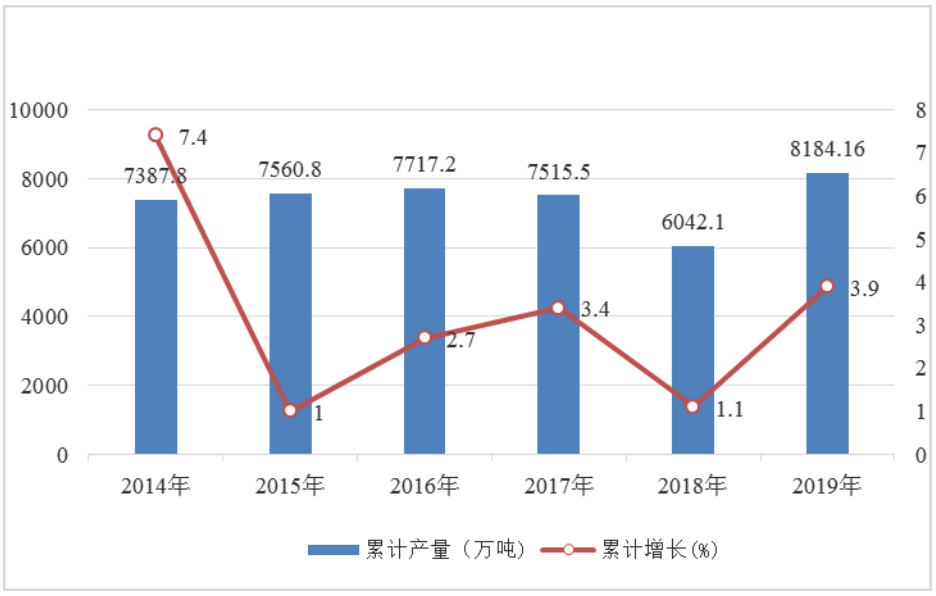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大数据库

随着我国家电、汽车、电子电气等领域的快速发展，塑料制品行业亦发展迅速，未来塑料加工业“功能化”、“轻量化”和“微成型”成为行业发展方向。

塑料制品行业能为大部分产品提供基础零部件，行业本身不具有明显的行业周期性。但与宏观经济波动的相关性较明显，受宏观经济整体影响较大。全球经济和国内宏观经济的波动都会对行业带来一定影响。当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下游需求活跃，行业发展迅速；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降阶段时，下游需求降低，行业发展也随之缓慢。如果受宏观经济下行的不利影响，将会造成行业的订单减少、存货积压、货款收回周期延长等状况。

据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专家委员会统计，我国塑料零件行业前十强企业的市场份额较低，产业集中度较低。同时塑料零部件涉及种类繁多，国家有关部门及相关协会统计未细分至公司生产的塑料零部件产品范畴，因此公司同类产品生产企业的数

量、各自的产能产量及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数据很难准确统计。

2、模具行业概况

模具是利用金属、非金属等材料经专门设备加工而成的基础工艺装备，是制造业中不可或缺的特殊基础装备，主要用于高效大批量生产工业产品中的有关零部件和制件，是装备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产业关联度高，技术、资金密集，是制造业各有关行业产业升级和技术进步的重要保障之一。由于使用模具批量生产制件具有高生产效率、高一致性、低能耗、低耗材以及有较高精度和复杂程度，因此被广泛应用于机械、电子、汽车、家电、信息、航空航天、轻工、军工、交通、建材、医疗、生物、能源等制造领域。众所周知，汽车零部件的95%、家电零部件的90%为模具制件，消费电子、电器、包装品等诸多产业当中80%的零部件都是由模具孕育出来的，对社会经济发展、国防现代化和高端技术服务中起到了十分重要的支撑作用，模具行业也被誉为“百业之母”（资料来源：《中国模具信息》2013年第11期）。

模具包括金属成型用模具、橡胶或塑料用模具及其他用途的模具。模具加工是产品成型的重要方式之一，根据模具成型特点可以细分为：

项目	细分产品
按照成型材料	塑料成型模具、硅胶成型模具、金属成型模具
按照成型方法	注射模具、冲压模具、压铸模具、锻压模具
按照模具加工精度	普通模具、精密模具（一般认为模具误差在±2μm以内）

公司主要模具产品属于塑料成型模具。由于塑料产品在人们生产生活中受到广泛运用，塑料模具也成为模具产品中最常见的一种，使用的成型方法众多，包括注塑成型、压塑成型、吹塑成型等多种方法。公司使用的产品成型方式是注塑成型，具体工艺是将模具装夹在注塑机上后，将熔融塑料注进成型模腔内，同时控制特定压力、特定温度和特定时间等关键指标，当塑料在腔内冷却定型后，将上下模分开，通过顶出体系将成品从模腔顶出模具；成品顶出后，上下模具再闭合进行下一次注塑，整个注塑进程循环进行。注塑成型方法适用于全部热塑性塑料和部分热固性塑料，是塑料产品成型采用的最普遍的方法。由于塑料产品与人们生产生活密切联系，对产品质量要求较高，因此注塑成型对模具加工精度的要求也非常高。

“十三五”期间是我国应对国内外发展环境重大变化、加快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关键时期（注：本年度报告中有关模具行业的有关描述，部分引用自《模具行业“十三五”发展指引纲要》），我国模具工业将以做强为主线，以行业骨干企业为依托，使我国模具工业到2020年在多个主要指标上，缩小与先进工业化国家的差距，进而为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提供有利条件。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行业发展的市场机遇，依靠设计、生产的技术创新，成功实现了模具产业链的延伸，公司规模迅速扩大，主要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的销售也实现了较大增长。公司已获得松下、SEB、东芝、科勒等国际知名企业的认可，成为其精密塑料模具及注塑成型产品的专业供应商，同时公司已成功拓展至汽车零部件市场，主要客户有上汽、吉利、天际等。在精密塑料制品及汽车零部件行业具有较强的综合竞争力。公司凭借过硬的技术、良好的信誉，逐步成长壮大为家电模具及

汽车模具行业的领先者，行业地位逐步提高。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未发生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未发生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未发生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未发生重大变化
货币资金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5,543.73 万元，上升了 77.40% ，主要系本报告期增加贷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4149.70 万元，下降了 77.57% ，主要系本报告期期末未到期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64.96 万元，上升了 70.35% ，主要系本报告期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所致。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61.84 万元，上升了 200.09%，主要系本报告期提前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059.64 万元，上升了 70.38% ，主要系本报告期留底增值税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648.64 万元，上升了 111.45% ，主要系本报告期项目完工转入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69.74 万元，上升了 71.34% ，主要系本报告期本报告期模具检具工装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537.44 万元，下降了 53.99%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预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横河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经营安排	2019 年末净资产 86.96 万元。	中国香港	公司治理	完善公司治理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10.03 万元。	0.18%	否
其他情况说明	无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创新优势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从事精密塑料模具和精密塑料零部件生产的时间较长，经过多年的技术开发和实践积累，掌握了精密塑料模具研发、设计、制造、修复及注塑成型的核心技术。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已获得8项发明专利、89项实用新型专利、11项外观设计专利。公司积极参与主要客户新产品的同步开发设计，并凭借较强的产品设计和模具开发能力对客户的 产品方案提供进一步优化建议。同时，公司还通过实践探索，掌握了一系列非专利技术，提高了经济效益和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产品品质优势

公司对产品品质高度重视，能够高效生产高精度、长寿命、高品质的模具及成型产品。目前公司获得IATF16949:2016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1）高效率

目前公司普通精密模具的平均制造周期为25天，高精密高难度模具的平均制造周期为35天；注塑成型设备规格较为齐全，锁模力从40吨至1,600吨，可注塑单件重量从0.01克至10,000克，满足各规格产品的生产。

（2）高精度

目前公司模具制造的最高精度已经达到±1μm，表面粗糙度达到Ra0.16，刀具切削加工硬度达到HRC60-HRC63，成型产品精度达到±5μm。以公司获得精模奖的“RS3630200 钉仓注塑模具”为例，该产品用于医疗手术中替代传统羊肠线的钛钉储仓，制件的精度要求很高，零部件组装紧密，注塑件允许公差±0.008mm，且不允许存在任何毛刺，为满足该等精度要求，保证产品质量稳定，模具材料需要经过去应力处理，且模具零件加工精度需达到0.002mm，并需在恒温车间（20 0.5）℃环境中生产。

（3）长使用寿命

公司模具产品注塑使用寿命至少50万次，目前个别产品注塑使用次数已超过500万次且使用状态良好。

（4）精准检测

公司已经建立独立的品质管理部门，拥有高端精密检测设备，通过重要环节必检、定时抽检、动态巡检等方式，严格检查各工艺环节的产品质量，保证产成品品质。公司对所有出厂产品都实行严格测试，保证出货产品全部满足客户要求。

3、设备优势

公司拥有较强的设备购置、操作、更新改造能力。公司在购置设备时，根据自身生产条件和设计能力，兼顾客户产品需求，向国内外领先设备供应商定制专业设备，从而使得公司购入的所有设备都能满足先进工艺技术的要求，并能在最短时间内完成调试工作进入量产。符合公司生产要求的先进加工设备为制造高精度、高品质的产品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4、品牌与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承接了大量复杂、高精密的塑料零部件制造业务，创造了公司的品牌效应，公司已经成为松下、SEB、东芝、GF、科勒、大金、海尔、上汽、吉利、天际等全球知名企业的合作伙伴。公司曾获得东芝家用电器制造（深圳）有限公司的“供应商优秀奖”、东芝下属公司杭芝机电有限公司“最佳合作伙伴”、杭州松下住宅电气设备（出口加工区）有限公司“优秀供应商奖”、GROUPE SEB“最佳合作伙伴”等客户荣誉，具备较强的客户优势。公司在保持与核心大客户长期稳定合作的同时，亦在与其他优质客户沟通交流，不断开发新的市场资源。

5、管理和人才优势

公司的管理层经验丰富，在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主要经营环节的管理人员都拥有多年模具和注塑行业相关经验，管理层对行业的发展趋势具有良好的专业判断能力。在公司经营过程中，管理层引领企业有效把握行业发展方向，紧跟市场步伐，抓住市场机遇，并最终取得优秀的经营业绩。同时，公司通过卓越有效的管理，资金流、物流、信息流在企业内部能够得到集中统一控制，决策和执行效率得到有效保障。

6、地理区位优势

公司地处长三角的慈溪市，距宁波北仑港约90km，距宁波机场约80km，距上海市约160km，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捷，具有较为明显的运输成本优势。

长三角经济区乃至整个华东地区是我国经济最发达的区域之一，浙江、江苏等地是模具和注塑行业集中发展较好较快的区域。目前，公司产品符合模具发展趋势及下游产品应用的市场需求，具有区域发展优势。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精密塑料模具制造和注塑成型业务，公司产品主要应用领域包括家电、汽车零部件、工业部件、消费电子、医疗器械等，其中家电行业的占比较高，汽车零部件等领域的生产和销售相对较少，处于业务拓展及上升阶段，涉及空气净化器的销售及利润金额占公司销售及利润的占比很小。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666.77万元，较2018年增长0.45%；归属于上市公司的净利润976.12万元，较2018年下降3.50%；公司业绩主要系以下因素综合所致：本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市场环境进行综合预判，积极开拓新业务和新客户，经营业绩得到平稳发展；但若干新项目仍处于前期阶段，相关研发投入增加致相关成本费用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及客户的需求，在原有家电、工业部件等行业产品精益求精、做大做强的基础上，进一步在汽车零部件领域战略布局，提升公司模具业务和注塑业务在汽车零部件细分市场的生产能力和市场份额。其中：

1、“新建年产500万件汽车功能件、汽车照明、汽车高端内饰件、汽车高端外饰件项目”（以下简称“海德欣项目”）有序推动。公司于2018年7月26日公开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1.40亿元。于2018年8月2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投入海德欣项目。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108.22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18年8月30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可转债的成功发行，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完善公司产品结构，与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继续拓展世界优质客户，同时挖掘国内潜在需求，增加市场份额，提升公司在整个精密塑料模具及成型行业内的市场占有率”的战略规划契合。

2、“新建年产160套精密注塑模具及年产700万件汽车塑料零部件项目”（以下简称“嘉兴项目”）有序实施。嘉兴横河与嘉兴市国土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2018年1月，嘉兴横河取得了由嘉兴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不动产权证书》（浙（2018）嘉开不动产权第0001406号）。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18年1月16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投资建设工作的扎实开展，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和推动作用，有利于提升公司汽车零部件产品业务比重，扩大公司在汽车零部件行业领域的产品供应能力和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最终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56,667,685.71	100%	554,199,007.25	100%	0.45%
分行业					
家电类	385,842,695.80	69.31%	430,316,073.64	77.65%	-8.34%
洁具类	49,969,221.15	8.98%	43,649,581.37	7.88%	1.10%
汽车类	78,097,494.31	14.03%	47,853,706.86	8.63%	5.40%
新光源类	10,598,050.23	1.90%	7,025,236.87	1.27%	0.63%
IT 结构件类	314,757.28	0.06%	4,296,286.81	0.78%	-0.72%
金属零件	9,953,188.61	1.79%	262,942.05	0.05%	1.74%
工业用品部件类	4,820,230.56	0.87%	5,111,107.20	0.92%	-0.05%
超精密医疗器械类	13,229,240.53	2.38%	4,160,003.51	0.75%	1.63%
其他	3,842,807.24	0.68%	11,524,068.94	2.08%	-1.40%
分产品					
注塑产品	490,762,531.11	88.16%	500,736,949.19	90.35%	-2.19%
精密模具	63,556,582.63	11.42%	53,199,116.01	9.60%	1.82%
金属零部件	2,348,571.97	0.42%	262,942.05	0.05%	0.37%
分地区					
境内	352,474,428.29	63.32%	295,400,035.07	53.30%	10.02%
境外	204,193,257.42	36.68%	258,798,972.18	46.70%	-10.02%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营业成本比上年	毛利率比上年同

				同期增减	同期增减	期增减
分行业						
家电类	385,842,695.80	314,839,928.80	18.40%	-10.36%	-1.46%	-7.37%
分产品						
注塑产品	490,762,531.11	397,743,156.98	18.95%	-1.99%	-1.07%	-0.76%
分地区						
境内	352,474,428.29	273,956,826.63	22.28%	19.32%	18.10%	0.81%
境外	204,193,257.42	168,641,476.18	17.41%	-21.10%	-21.14%	0.0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精密模具	销售量	套	593	581	2.07%
	生产量	套	662	601	10.15%
	库存量	套	152	83	83.13%
注塑产品	销售量	吨	7,588	8,317	-8.77%
	生产量	吨	7,324	8,389	-12.70%
	库存量	吨	713	977	-27.0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精密模具库存量同比增长将83.13%，主要系本报告期模具销售收入增加，同期库存量增加所致。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塑料产品	直接材料	259,766,055.80	65.31%	264,191,099.89	65.71%	-0.40%
塑料产品	直接人工	67,139,044.90	16.88%	71,624,688.59	17.81%	-0.93%

塑料产品	制造费用	70,838,056.27	17.81%	66,240,666.76	16.48%	1.33%
模具	直接材料	20,106,565.14	45.66%	14,880,793.80	34.03%	11.63%
模具	直接人工	9,053,678.91	20.56%	8,062,630.25	18.44%	2.12%
模具	制造费用	14,875,159.23	33.78%	20,785,352.18	47.53%	-13.75%

说明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19年4月，子公司嘉兴横河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与翁小琴共同出资设立嘉兴山森电器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8万元，其中嘉兴横河汽车电器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36.8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2019年12月31日，嘉兴山森电器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2．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杭州日超机电有限公司基本无实际业务开展，仅有自前期延续至今的极少量销售业务，且今后计划不再开展新的经营活动，为提升运营效率，降低经营风险与成本，2017年8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杭州日超机电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9年4月24日清算完毕，并于2019年4月24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80,928,112.0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8.4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90,244,415.01	34.18%
2	第二名	99,040,071.40	17.79%
3	第三名	40,649,488.15	7.30%
4	第四名	26,689,921.60	4.79%
5	第五名	24,304,215.84	4.37%
合计	--	380,928,112.00	68.4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3,911,833.5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8.4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9,044,010.48	4.76%
2	第二名	14,830,225.07	3.70%
3	第三名	14,548,184.12	3.63%
4	第四名	14,372,617.60	3.59%
5	第五名	11,116,796.30	2.78%
合计	--	73,911,833.57	18.4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5,978,989.13	14,906,304.27	7.20%	
管理费用	37,132,724.48	36,550,641.28	1.59%	
财务费用	14,977,883.45	12,060,904.16	24.19%	
研发费用	26,301,199.88	24,473,867.02	7.47%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投入资金继续开展了精密、超精密模具研发技术研发工作，并利用精密模具加工工艺系统化、标准化、模具结构设计优化研究成果等部分技术储备，应用于M85加油小门总成、SV71-D20加油小门、IC421仪表板、FE-8前端模块框架、SV51-3加油口小门总成、SV51-4加油口小门及充电口小门总成、汽车座椅角度调节器模具及产品总成、加油口盖锁止机构模具及产品总成、QR20泵体模具及产品、SWG电熨斗后盖模具及产品、R齿轮箱模具及产品、B刷子模具及产品、RSF机器人模具及产品、BD591吸尘器模具及产品、A洗碗机罐A模具及产品、20温水系列模具及产品。公司持续的技术研发活动，系旨在维持公司现有业务的技术优势，为公司的市场开拓活动在生产技术方面奠定基础。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于期初所投资的各研发项目，已取得较为完成整的研发成果，基本具备了初步投产试用的条件。如有关研发技术成功投入实际应用，有助于维持公司现有业务的技术优势，使公司达到满足现有客户新交订单的技术要求，

为公司的市场开拓活动积累了技术储备。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15	121	11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58%	9.69%	10.56%
研发投入金额（元）	26,301,199.88	24,473,867.02	19,749,666.3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72%	4.42%	4.0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2,272,611.22	561,515,430.86	1.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319,409.98	554,783,012.04	-2.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53,201.24	6,732,418.82	389.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082,062.60	323,809,977.21	51.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808,407.12	538,608,235.00	-5.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26,344.52	-214,798,257.79	91.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465,359.27	543,719,557.64	-40.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028,070.80	426,316,427.20	-27.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37,288.47	117,403,130.44	-85.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520,658.83	-90,351,528.85	7.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2,622.08万元，上升了389.47%，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19,707.19万元，上升了91.75%，主要系本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所致。

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9,996.58万元，下降了85.15%，主要系本报告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229,010.93	10.68%	主要系本报告期理财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否
资产减值	2,683,465.23	23.32%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4,691.00	0.13%		否
营业外支出	826,627.07	7.18%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违约金和赔偿金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8,303,188.30	5.81%	32,865,911.52	3.44%	2.37%	
应收账款	186,024,608.75	18.54%	185,817,250.37	19.47%	-0.93%	
存货	177,167,606.80	17.66%	165,895,323.33	17.38%	0.28%	
投资性房地产	12,306,345.54	1.23%	5,819,959.84	0.61%	0.62%	
固定资产	306,441,102.14	30.54%	249,392,121.85	26.13%	4.41%	
在建工程	91,350,147.32	9.10%	119,494,328.98	12.52%	-3.42%	
短期借款	245,342,410.28	24.45%	226,240,874.38	23.70%	0.75%	
长期借款	19,209,000.00	1.91%	8,688,400.00	0.91%	1.00%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18,131.33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	10,946,000.00	承兑汇票质押
固定资产	148,380,808.18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5,437,581.83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1,871,352.42	借款抵押
合计	219,753,873.76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4,517,559.84	162,717,527.94	-72.6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海德欣项目	自建	是	塑料零件、制造业、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	27,788,650.38	144,468,990.03	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	57.79%	70,000,000.00	0.00	在建	2016 年 11 月 23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的公告》（公告编

			造业									号：2016-026）
嘉兴项目	自建	是	塑料零件、制造业、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	28,326,511.84	88,462,071.97	自有资金	28.54%	70,000,000.00	0.00	在建	2017 年 06 月 20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关于公司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8）
合计	--	--	--	56,115,162.22	232,931,062.00	--	--	140,000,00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8	公开募集	14,000	3,831.54	12,573.71	0	0	0.00%	1,426.29	募集资金专户存管	0
合计	--	14,000	3,831.54	12,573.71	0	0	0.00%	1,426.2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556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14,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140 万张，期限 6 年。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8 月 1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										

会验〔2018〕1798 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14,000 万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 643.94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3,356.0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12,573.71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583.11 万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426.29 万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156.82 万元，系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所致。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建年产 500 万件汽车功能件、汽车照明、汽车高端内饰件、汽车高端外饰件项目	否	13,356.06	13,356.06	3,831.54	11,929.77	94.14%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356.06	13,356.06	3,831.54	11,929.77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3,356.06	13,356.06	3,831.54	11,929.77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中 5,108.22 万元置换截至 2018 年 8 月 24 日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8 年 8 月 28 日出具《关于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8]4220 号）验证确认。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9 年 11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8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583.11 万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426.29 万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156.82 万元，系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所致。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横河新高机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注塑件的生产和销售	人民币 7,000,000.00 元	57,914,330.88	38,035,011.73	79,451,457.57	10,695,420.85	9,427,399.37
杭州横松电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	注塑件的生产和销售	人民币 2280000.00 元	32,879,556.79	10,131,583.51	88,049,466.23	5,124,450.89	3,672,124.87
上海恒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注塑件的生产和销售	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29,807,186.07	11,128,974.59	48,717,103.63	-3,045,819.00	-1,837,094.44
宁波海德欣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	注塑件的生产和销售	人民币 50560000.00 元	235,841,237.77	34,025,305.55	74,802,267.83	-7,680,321.10	-7,680,321.10
深圳横河模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模具	人民币 700000.00 元	22,385,564.53	-2,985,522.91	20,103,866.93	-2,698,563.79	-2,698,663.7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

1、塑料制品业

塑料加工制品广泛应用在国民经济各个行业。当前我国塑料加工业正处于高速增长区向产业成熟过渡并迈向产业中高端的关键时期，已由高速增长转为中速平稳增长，塑料加工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和经营形势。

1.1 市场空间大，行业仍将持续增长

随着产业结构逐步转型升级，高档产品比重逐步加大，基础配套服务功能不断完善，塑料制品产量不断增长，市场空间仍然较大，产值可保持较高增速，在满足社会一般性需求的基础性应用领域保持稳步增长情况下高端应用领域在逐步强化，可以看出塑料加工业仍处于上升发展阶段，转型升级在稳步推进。“以塑代钢”、“以塑代木”的发展趋势为塑料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未来随着我国改性塑料的技术进步和消费升级，我国塑料制品行业仍将持续增长。

1.2 区域经济优势引导产业集群化发展

从产业布局来看，长三角和珠三角是我国塑料制品行业最集中的地区。公司所在浙江省是全国塑料制品产量最高的省份之一，省内上市公司数量较多，这些企业在为电子信息、家电、汽车、工业包装、高档日用塑料、高档皮革、家具等行业的

配套中形成了高附加值的产业链，塑料行业的社会经济发展参与度明显提高，产业集群化发展成效显著。

1.3 技术进步带动高附加值塑料行业发展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开始追求更加卓越的产品性能，要求家电等产品更加美观、安全、耐用，从而对上游的塑料行业提出更高的要求，要求其具有更好的加工性能、力学性能、耐用性和安全性。目前，中国已成为家用电器生产和消费大国，是全球家电的制造中心。在家电产品选用的原材料中，塑料凭借其质量轻、强度高、电绝缘性能优异、化学稳定性能优良等特性，已成为家电行业仅次于钢材的第二大类原材料，也是家电行业中应用量增长速度最快的原材料。近年来改性塑料（是指把通用塑料经过深加工使它们具有阻燃、高抗冲等特殊性能）的发展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改性塑料不仅具备传统塑料的优势，如密度小、耐腐蚀等，同时物理、机械性能得到很好的改善。用于家电产品制造的塑料大部分是热塑性塑料，约占90%，家用电器中所使用的塑料几乎全都需要经过改性。

综上，“十三五”期间，塑料加工业将加快产业和技术升级步伐，推动行业深度调整，做好差异化竞争，加大投入，加强产品的研发和品牌培育，通过创新，形成竞争优势，确保行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模具行业

目前，我国中低端塑料模具的技术基本成熟，而高品质塑料模具制造技术与国外先进水平差距较大，产量不能满足市场需求，尤其是下游汽车、家电、电子、医疗器械等行业使用的高效、环保、高品质外观、精密、长寿命的塑料模具。

国内外大型注塑模具水平比较

项目	国外先进水平	国内先进水平
精度（mm）	0.01-0.02	0.02-0.05
表面粗糙度（μm）	0.03-0.08	0.06-0.16
制造周期（月）	2-3	2-4
使用寿命	100-200万次	50-100万次

“十三五”期间，我国的塑料模具将向精密、复杂、高效、绿色方向发展，主要有以下重要技术发展方向：

2.1 高效生产技术

应用塑料模具生产成型产品及相关零部件的批量生产数量往往达到千万级，甚至亿级，因此要求企业提高生产效率，缩短生产周期，降低生产成本。国内今后将向叠层模具技术、新型导热材料的高导热模具技术、降低成本的新型快速模具及应用新材料的快速制造技术等塑料模具高效生产技术方面发展。

2.2 环保制造技术

低污染、节能节材是塑料制品加工技术的发展方向，其中塑料模具技术是实现这一目标的关键因素。我国在塑料制品环保制造模具技术研发和产品稳定性方面与国外差距较大，今后国内将向电磁加热、红外加热等新型加热方式的高光模具技术，开发复杂、深腔的制品IMD/IML技术、提高模具生产自动化、低压一体注塑模具技术等方向发展。

2.3 高品质外观技术

汽车内外饰、车灯和大小家电、自动化办公设备、日用品等产品外覆盖件既要求外表美观，又必须满足手感舒适和使用安全的要求。这需要塑料模具的成型产品无毛边、少接缝、手感好、安全性高、视觉美观等。我国在高品质外观的复杂、多色注塑模具制造水平较低。今后将向复杂、多色、注塑后压模具等方向发展。

（二）公司整体发展规划

公司未来将继续致力于精密模具制造及注塑成型产品领域，已进入高端家电整机、汽车配件等塑料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等下游领域，以成为世界一流的模具、注塑成型及下游应用产品的综合服务商为目标，打造模具设计、制造、注塑成型、装配及整机的一体化终端应用产品精密制造链，向全球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模具应用产品和服务。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积累的设计、研发、技术工艺、生产管理、客户发展等优势与经验，在提高产品技术含量的基础上，扩大生产规模，提升产品品质，降低生产成本，减少单位产品能耗，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继续拓展世界优质客户，同时挖掘国内潜在需求，增加市场份额，提升公司在整个精密注塑模具、大型注塑模具及成型行业内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将通过自主创新、精细管理和优质服务，不断增强综合竞争力。

（三）当前发展目标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部署，公司目前的发展目标为：

公司将以现代企业的管理发展理念为核心，广泛的运用先进且实用的现代管理软件作为辅助，提高公司整体自动化水平，提高人力资源的使用效率；公司将继续以模具及相关产业链为主业，深耕模具制造技术，通过启动新项目、引进新人才、使用新材料、研发新工艺，熟练掌握超精密模具和超大型模具的设计和制造技术，为公司未来的竞争奠定技术基础；公司将积极稳妥的推进现有各项投资计划，完善从产品的研发设计，到模具制造、注塑成型、组装，到下游应用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充分利用现有模具、注塑和装配等经验及技术积累的基础，积极开发下游尤其是汽车零部件应用领域。

（四）2019年发展目标的实施情况

1、主营业务战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及客户的需求，继续在家电、工业部件等行业产品上精益求精、做大做强。深圳横模和嘉兴横河两家子公司的成立，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公司在国内国外精密注塑模具和注塑产品市场，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提升核心竞争优势。

2、人才引进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了对模具设计制造专业、机械装备专业、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等领域内的高端技术人才、中高级管理人才和市场营销人才的引进和培养，进一步提高了公司人力资源技术水平和综合素质、经营管理水平和销售服务水平，以确保公司规划目标的实现。

3、技术研发计划

公司立足模具研究所，专攻模具技术，主要是为公司在模具业务领域的发展积累技术基础，拓展公司核心技术的外延，

为公司探索模具技术的新边界。目前，模具研究所已在精密零部件及超精密模具研发项目上取得了初步成果。部分项目已进入量产阶段，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随着研究所的技术逐渐成熟，将成为公司做大做强的重要支柱。

4、拓展市场计划

2019年公司成功发行了1.4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投入海德欣项目，投建工作序实施。同时，公司投建的嘉兴项目也在稳步推进当中。公司力争项目早日投产、早日实现经济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积极与各大汽车行业重要企业开展合作，进一步开拓汽车行业市场，切实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这些投资举措，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和推动作用，与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继续拓展世界优质客户，同时挖掘国内潜在需求，增加市场份额，提升公司在整个精密注塑模具、大型注塑模具及成型行业内的市场占有率”的战略规划契合，有利于公司完善产品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最终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 年 05 月 0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的研究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

1、利润分配政策研究论证程序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或者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并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由董事会充分论证，并听取独立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对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还应详细论证其原因及合理性。

2、利润分配政策决策机制

董事会应就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做出预案，该预案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1/2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独立意见。对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还应在相关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有关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若公司有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则应经外部监事表决通过，并发表意见。

股东大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在股东大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通过，并且相关股东大会会议应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与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或修改提供便利。

（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1、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分配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公司的利润分配总体形式：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且在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3、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

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公司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

此外，针对现金分红占当次利润分配总额之比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确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比例：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前文所述之“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若公司快速成长或者公司具备每股净资产摊薄的真实合理因素，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或者转增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及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发展公司主营业务。

6、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在上述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

7、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公司应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果变更股利分配政策，必须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但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

（三）利润分配的具体规划和计划安排

公司董事会应根据股东大会制定或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公司未来盈利和现金流预测情况每三年制定或修订一次利

润分配规划和计划。若公司预测未来三年盈利能力和净现金流入将有大幅提高，可在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向上修订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例如提高现金分红的比例；反之，也可以在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向下修订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或保持原有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不变。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及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通过相关决议后，该等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该等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在股东大会审议该等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通过。

若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修改或公司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临时调整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的调整应限定在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且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及独立董事1/2以上表决通过，并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通过。

上述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环境、政策环境或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或者公司当年净利润或净现金流入较上年下降超过20%。

2019年5月7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09,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38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7,942,000.00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考虑到可转债转股的因素，最终金额要到股权登记日之后方能确定。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9年6月19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36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19,982,099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8,000,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8,00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41,788,712.18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以总股本 219,982,09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6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00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若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预案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各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8年4月26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09,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3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479,000.00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2、2019年5月7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09,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38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7,942,000.00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考虑到可转债转股的因素，最终金额要到股权登记日之后方能确定。

3、2019年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总股本219,982,09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36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8,00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若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预案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各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8,000,000.00	9,761,176.96	81.96%	0.00	0.00%	0.00	0.00%

2018 年	7,942,000.00	10,115,063.73	78.52%	0.00	0.00%	0.00	0.00%
2017 年	6,479,000.00	31,471,361.46	20.59%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胡志军	股份限售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胡志军承诺：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当首次出现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之情形，则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复权后的价格。3、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另，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4、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	2016 年 08 月 18 日	2016 年 8 月 30 日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	履行完毕

			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5、不论本人是否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者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发行人处离职，本人均会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黄秀珠	股份限售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黄秀珠承诺：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当首次出现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之情形，则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复权后的价格。3、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另，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4、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5、不论本人是否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者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发行人处离职，本人均会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2016 年 08 月 18 日	2016 年 8 月 30 日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	履行完毕
	胡永纪	股份限售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胡永纪承诺：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当首次出现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之情形，则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发行人股票复权后的价格。	2016 年 08 月 18 日	2016 年 8 月 30 日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	履行完毕

			3、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任职期间内（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另，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4、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5、不论本人是否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者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发行人处离职，本人均会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胡志军、黄秀珠	股份减持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持股 5%以上的股东系胡志军、黄秀珠，两人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分别承诺如下：1、为持续地分享发行人的经营成果，本人具有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之意向。2、在本人所持发行人之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出于本人自身需要，本人存在适当减持发行人之股份的可能。于此情形下，本人预计在锁定期届满后第一年内减持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总额的 2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在锁定期届满后第二年内减持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总额的 2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发行人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若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份，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且该等减持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2016 年 08 月 18 日	2016 年 8 月 30 日至 2021 年 8 月 30 日	正常履行中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上市后三年是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时期，公司的持续发展需要股东的大力支持，因此公司将在关注自身发展的同时注重股东回报。公司上市后三年（包括上市当年），将继续扩大现有优势产品的生产规模、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积极寻求产业并购机会，董事会认为上市后三年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公司计划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若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快速，并且董	2016 年 08 月 18 日	2016 年 8 月 30 日至 2019 年 8 月	履行完毕

			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及补充日常运营资金，逐步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有计划有步骤地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30 日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胡志军、黄秀珠、蒋晶、陈建祥、孙学民、邹嗣胜、窦保兰、苏华	IPO 稳定股价承诺	（一）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自发行人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人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即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情形时，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启动相应的措施，稳定公司股价。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二）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当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后，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采取以下全部或部分措施：1、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2、要求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并明确增持的金额和时间；3、在上述 1、2 项措施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公司应要求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同意，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5、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6、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稳定股价的方式。公司应保证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实施过程中及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始终符合上市条件。公司应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讨论通过具体的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实施。公司决定采取回购股票的措施稳定公司股价的，应当遵守如下规定：公司回购股票应当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等规定。具体回购方案应在董事会、股东大会作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要约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预案触发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	2016 年 08 月 18 日	2016 年 8 月 30 日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	履行完毕

			方案。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出现预案触发条件的情形（不包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①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公司获得募集资金净额的 2%；②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公司获得募集资金净额的 8%。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公司决定采取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削减开支、限制高管薪酬等措施稳定公司股价的，相关决策程序、具体的方案应当符合法律、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其他相关制度的规定。			
	胡志军、黄秀珠、胡永纪	关于同业竞争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志军、黄秀珠及胡永纪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股和（或）参股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在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股和（或）参股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也不会：（1）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3）以其它方式介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除前述承诺之外，实际控制人进一步保证：1、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确保发行人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2、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与其它经济组织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3、将不利用其控股地位，进行其它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权益的活动。实际控制人对因违反上述承诺及保证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16 年 08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胡志军、黄秀珠、胡永纪	关于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志军、黄秀珠、胡永纪分别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均不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横河模具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承诺构成对本人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如有违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6 年 08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诺				
	胡志军、黄秀珠、胡永纪	其他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劳务派遣的《承诺函》，承诺如因劳务派遣公司拖欠发行人等所用劳务派遣人员工资或其他相关费用等损害劳务人员情形导致公司须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本人同意补偿其全部经济损失。	2016 年 08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胡志军、黄秀珠、胡永纪	其他承诺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圳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规定》（深府[1988]第 232 号）第八条“对从事工业、农业、交通运输等生产性行业的特区企业，经营期在 10 年以上的，从开始获利的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所得税”的规定，深圳横河于 2007 年 3 月 5 日经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深国税宝沙减免[2007]0042 号）批准同意，从获利年度（即 2008 年）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深圳横河 2008 年度至 2009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0 年度至 2012 年度均按 12.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12 年度，深圳横河因享受上述税收优惠减半征收的所得税为 77.34 万元。本税收优惠为深圳市地方税收优惠政策，存在被国家主管税务机关要求补缴的风险。发行人已将上述税收优惠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就上述补缴税款风险事宜，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志军、黄秀珠、胡永纪已出具承诺：“1、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各年度所享受的税收优惠被有关政府部门追缴，则本人作为实际控制人之一，将以与其他实际控制人相互承担连带责任的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发行人在上市前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2、一旦发生上述发行人应补缴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的情形的，本人将直接代发行人缴付该等款项，以避免发行人遭受损失；3、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将依法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赔偿发行人实际损失等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6 年 08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胡志军、黄秀珠、胡永纪	其他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志军、黄秀珠、胡永纪已就此出具承诺，在租赁协议期间内，无论何种原因致使各子公司无法继续承租上述厂房导致生产经营受损，或者出现任何纠纷并给发行人子公司造成损失的，实际控制人将承担上述损失及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处罚的损失，或因搬迁产生的相关费用、停工损失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而支付的赔偿等），以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因此遭受经济损失，同时及时、积极配合各子公司尽快寻找到合适的替代性的合法生产经营用房。	2016 年 08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票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股票发行前形成的滚存利润由公司发行后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2016 年 08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	其他承诺	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就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	2016 年 08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有限公司、胡志军、黄秀珠、陈建祥、蒋晶、窦保兰、苏华、孙学民、邹嗣胜、李建华、杨国成、杨学楼、李志刚、张学安、万华林		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一）若相关主体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本公司承诺：（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3）在本公司未完全消除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2、控股股东承诺：（1）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3）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本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本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4）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本公司增加本人薪资或津贴，并且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本公司增加支付的薪资或津贴；（5）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本公司所有，并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本公司指定账户。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同时，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独立董事除外）；（3）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本公司增加薪资或津贴，并且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本公司增加支付的薪资或津贴；（4）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本公司所有，并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本公司指定账户。（二）若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	月 18 日		中

			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其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的保护投资者的利益。相关主体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本公司提出的处理方案及新承诺，还将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			
	胡志军、黄秀珠、陈建祥、蒋晶、窦保兰、苏华、孙学民、邹嗣胜、李志刚、张学安、万华林	其他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的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1、承诺公司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果后续公司拟提出股权激励方案，则承诺其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6 年 08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胡志军、黄秀珠、胡永纪	其他承诺	（一）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1、《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1）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将基于发行新股所获之募集资金，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照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则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按照发行价格和上述情形发生之日的二级市场收盘价格孰高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情况下，承诺将极力促使本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二）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1、《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	2016 年 08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律责任。2、若《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出现前述情形，则相关主体承诺极力促使本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若《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流程如下：（1）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因此承担责任的，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将积极与相关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3）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			
	陈建祥、蒋晶、窦保兰、孙学民、邹嗣胜、李志刚、张学安、万华林、李建华、杨国成、杨学楼	其他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若《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出现前述情形，则相关主体承诺极力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若《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流程如下：（1）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因此承担责任的，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将积极与相关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3）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	2016 年 08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承诺	发行人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及发行人律师分别承诺：因本保荐机构（本所）未勤勉尽责，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保荐机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发行人保荐机构承诺：本保荐机构因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6 年 08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胡志军、黄秀珠、陈建祥、蒋晶、窦	其他承诺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	2017 年 08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保兰、孙学民、邹嗣胜、苏华		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就本次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事宜对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如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胡志军、黄秀珠、胡永纪	其他承诺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就本次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事宜对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7 年 08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注1]
财务报表格式要求变化	[注2]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以下简称“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	[注3]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以下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	[注4]

[注1]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原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考虑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和自身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对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等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原准则下的“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调整情况详见本附注三(三十一)3、4、5之说明。

[注2]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2019年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2019年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列报，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列报；增加对仅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报表项目的调整要求；补充“研发费用”核算范围，明确“研发费用”项目还包括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

销；“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中删除债务重组利得和损失。此外，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应收利息”、“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2019年新修订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年新修订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除上述“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的拆分外，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等行项目。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其中对仅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至2019年期初数，对其他会计政策变更重新表述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对于上述报表格式变更中简单合并与拆分的财务报表项目，本公司已在财务报表中直接进行了调整，不再专门列示重分类调整情况。

[注3]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规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按照规定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对2019年1月1日存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注4]新债务重组准则规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2．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本公司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核算，为客观、公正的反映个别报表的财务状况，简化公司与各子公司之间的核算流程，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改按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测试后未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测试后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自2019年4月9日起	[注]

[注]本公司对此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本期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
2019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账款	-	1,499,300.88
其他应收款	-	7,654,146.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3,017.11
2019年度利润表项目		
信用减值损失	-	-9,153,447.41
所得税费用		1,373,017.11

	-	-

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3,497,015.57	53,497,015.57
应收票据	9,414,347.62	2,805,000.00	-6,609,347.62
应收款项融资	-	6,609,347.62	6,609,347.62
其他流动资产	68,551,922.17	15,054,906.60	-53,497,015.57
流动资产合计	77,966,269.79	77,966,269.79	-
资产总计	77,966,269.79	77,966,269.79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5,675,570.88	226,240,874.38	565,303.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31,700.00	131,7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31,700.00	-	-131,700.00
其他应付款	8,209,690.86	7,571,705.57	-637,985.29
流动负债合计	234,016,961.74	233,944,279.95	-72,681.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85,228.98	6,657,910.77	72,681.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85,228.98	6,657,910.77	72,681.79
负债合计	240,602,190.72	240,602,190.72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3,497,015.57	53,497,015.57
应收票据	17,247,800.00	2,805,000.00	-14,442,800.00
应收款项融资	-	14,442,800.00	14,442,8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4,587,347.93	1,090,332.36	-53,497,015.57
流动资产合计	71,835,147.93	71,835,147.93	-
资产总计	71,835,147.93	71,835,147.93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5,675,570.88	226,240,874.38	565,303.50
其他应付款	19,766,546.85	19,142,430.57	-624,116.28
流动负债合计	245,442,117.73	245,383,304.95	-58,812.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85,228.98	5,644,041.76	58,812.7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85,228.98	5,644,041.76	58,812.78
负债合计	251,027,346.71	251,027,346.71	-

4．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本期无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事项。

5．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信息

(1)本公司金融资产在首次执行日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金融资产类别	修订前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修订后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32,865,911.52	摊余成本	32,865,911.52
应收款项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99,091,843.42	摊余成本	192,482,495.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准则要求)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准则要求)	6,609,347.62
证券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类权益工具)	53,497,015.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准则要求)	53,497,015.57

(2)本公司金融资产在首次执行日原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年1月1日)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和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32,865,911.52			32,865,911.52
应收款项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	199,091,843.42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新CAS22)		6,609,347.62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192,482,495.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证券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按准则要求必须分类为此)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				
加：自可供出售类(原CAS22)转入		53,497,015.57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53,497,015.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				
加：自摊余成本(原CAS22)转入		6,609,347.62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6,609,347.62
证券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	53,497,015.57			
减：转出至按照要求必须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新CAS22)		53,497,015.57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19年4月，子公司嘉兴横河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与翁小琴共同出资设立嘉兴山森电器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8万元，其中嘉兴横河汽车电器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36.8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2019年12月31日，嘉兴山森电器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2．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杭州日超机电有限公司基本无实际业务开展，仅有自前期延续至今的极少量销售业务，且今后计划不再开展新的经营活动，为提升运营效率，降低经营风险与成本，2017年8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杭州日超机电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9年4月24日清算完毕，并于2019年4月24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章祥、彭远卓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①厂房对外租入情况

承租方	租赁面积（m^2）	租赁期限	出租方	
			名称	是否关联方
深圳横河	12,343.50	至2022年8月	深圳市嘉隆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否
深圳横模	2,990	至2022年1月	深圳市宏恒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否
深圳横模	350	至2022年12月	深圳市君豪投资有限公司	否
合计	**15683.50**	-	-	-

②厂房对外出租情况

出租方	租赁面积（m^2）	租赁期限	承租方	
			名称	是否关联方
横河模具	10,172.69	至2021年8月	宁波天人电器有限公司	否
横河模具	1,024	至2021年6月	无锡市惠山塑胶模具厂	否
横河模具	760	至2021年3月	慈溪市横河东润塑料制品厂	否
横河模具	19,027.42	至2024年2月	宁波曼华电器有限公司	否

宁波海德欣	880	至2023年1月	宁波迪塑进出口有限公司	否
宁波海德欣	5,995	至2021年12月	慈溪东尚渔具有限公司	否
合计	**37859.11**	-	-	-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5,85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8,530	1,200	0
合计		44,380	1,2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持续履行社会责任，兼顾公司的发展与社会责任的履行，诚实履行纳税义务，努力为当地经济发展做出贡献，持续为股东创造价值，为员工创造发展机会，促成公司、股东、供应商、客户、员工及社会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共赢。

（1）劳动用工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用工、注重劳动安全、切实保障劳动者权益，为公司员工创造充分的发展空间。公司组织了较为丰富的员工活动，如党员红色之旅、员工生日月、亲子旅游等；设立了职工活动中心、图书室等业余活动设施，组织了先进员工和先进集体等评选活动，旨在大力弘扬先进典型，鼓舞士气，进一步激励员工工作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

（2）投资者关系

公司自2016年8月成为一家上市公司以来，持续致力于与广大投资者建立公开、透明、投资者关系。除了在指定媒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之外，公司也设立了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传真、专用邮箱等多个信息沟通渠道，为投资者及时获取公司信息提供平台。通过回复日常投资者咨询、接听投资者来电等形式，不断加深投资者对公司发展战略、运营情况、管理团队、未来发展等情况的了解，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度。

（3）客户、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非常重视与供应商之间的关系，力求相互促进、共同成长，通过双方在技术上、质量上、服务上的互相交流和学习，携手发展、互利共赢。

公司一直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品质、可靠的产品和良好的服务，秉承“品质就是生命”的理念，满足用户需求是公司生产经营的核心目标，“为客户精心打造每一个细节”，并借此提高顾客满意度和忠诚度。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污染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9年2月1日，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规定，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债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限为2018年7月26日至2024年7月26日。有关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横河转债开始转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根据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横河转债转股价格由9.26元/股调整为9.2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9年6月19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有关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

横河转债于2019年7月26日按面值支付第一年利息，每10张横河转债（面值1,000.00元）利息为5元（含税）。有关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

2、2017年12月，因公司与常州博赢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博赢”）之间的加工业务纠纷，常州博赢向常州市武

进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向其支付加工费2,598,250.40元，并由公司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因上述事项，常州博赢向法院申请了财产保全，法院已于2018年2月冻结了公司在交通银行宁波慈溪支行的银行账户（账号：309006276146300004111）中合计为50.00万美元的资金。有关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2019年2月，法院解除了公司在交通银行宁波慈溪支行的银行账户（账号：309006276146300004111）中合计为50.00万美元的资金冻结。

2019年8月，公司收到了常州市武进人民法院（2018）苏0412民初103号《民事判决书》，有关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7）。

3、2019年1月15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志军先生于2018年9月20日至2019年1月1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其持有的横河转债合计14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0%。减持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志军先生持有横河转债21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5%。有关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4、2019年4月18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创业板问询函【2019】第66号），就相关问题进行了回复。有关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

2019年4月26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创业板问询函【2019】第141号），就相关问题进行了回复。有关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5、2019年9月2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胡志军先生因生产经营的资金安排需要，将其本人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本次质押22,727,300股，累计已质押31,34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25%。有关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3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票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2019年9月10日，胡志军先生的通知，获知其将持有的部分股份办理了全部回购并解除质押，本次解除质押8,615,200.00股，累计已质押22,727,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3%。有关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0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

6、2019年11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8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关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9,026,882	71.30%	0	0	0	-42,138,788	-42,138,788	106,888,094	48.5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49,026,882	71.30%	0	0	0	-42,138,788	-42,138,788	106,888,094	48.5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9,026,882	71.30%	0	0	0	-42,138,788	-42,138,788	106,888,094	48.59%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9,973,118	28.70%	0	0	0	53,120,887	53,120,887	113,094,005	51.41%
1、人民币普通股	59,973,118	28.70%	0	0	0	53,120,887	53,120,887	113,094,005	51.4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09,000,000	100.00%	0	0	0	10,982,099	10,982,099	219,982,09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556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7月26日公开发行了1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40亿元。公司可转债于2019年2月1日开始转股，转股期为2019年2月1日至2024年7月26日。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共有1,016,996张“横河转债”完成转股，合计转为10,982,099股“横河模具”股票。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由209,000,000股增加至219,982,099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8月25日及2017年9月19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2018年7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并披露了《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发行的可转债“横河转债”自2019年2月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胡志军	70,992,900	0	17,748,225	53,244,675	首发限售，股东承诺	已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解除限售
黄秀珠	70,414,547	0	17,603,637	52,810,910	首发限售，股东承诺	已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解除限售
胡永纪	3,180,945	0	3,180,945	0	首发限售，股东承诺	已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解除限售
窦保兰	247,500	0	0	247,500	高管离任锁定	已于 2019 年 5 月 12 日解除限售
蒋晶	2,529,998	0	2,529,998	0	高管离任锁定	已于 2019 年 5 月 12 日解除限售
孙学民	330,000	0	330,000	0	高管离任锁定	已于 2019 年 5 月 12 日解除限售
杨学楼	263,996	0	263,996	0	高管离任锁定	已于 2019 年 5 月 12 日解除限售
杨国成	220,000	0	220,000	0	高管离任锁定	已于 2019 年 5 月 12 日解除限售

邹嗣胜	220,000	0	220,000	0	高管离任锁定	已于 2019 年 5 月 12 日解除限售
苏华	32,998	0	32,998	0	高管离任锁定	已于 2019 年 5 月 12 日解除限售
陈建样	593,998	0	8,989	585,009	高管锁定	在任期间，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合计	149,026,882	0	42,138,788	106,888,09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2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胡志军	境内自然人	32.27%	70,992,900	0	53,244,675	17,748,225	质押	22,727,300
黄秀珠	境内自然人	32.01%	70,414,547	0	52,810,910	17,603,637		
胡永纪	境内自然人	1.31%	2,879,545	-301400	0	2,879,545		
蒋晶	境内自然人	1.15%	2,529,998	0	0	2,529,998		

丁碧霞	境内自然人	0.91%	2,005,634	2,005,634	0	2,005,634		
陈建祥	境内自然人	0.33%	724,463	-55335	585,009	139,454		
张兴	境内自然人	0.31%	677,445	677445	0	677,445		
李志鹤	境内自然人	0.30%	656,033	656033	0	656,033		
虞学育	境内自然人	0.27%	593,000	593000	0	593,000		
邸热营	境内自然人	0.24%	521,652	521652	0	521,65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胡志军、黄秀珠、胡永纪，其中：胡志军、黄秀珠系夫妻关系，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胡永纪系胡志军父亲，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2、除前述股东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胡永纪	2,879,545	人民币普通股	2,879,545
蒋晶	2,529,998	人民币普通股	2,529,998
丁碧霞	2,005,634	人民币普通股	2,005,634
张兴	677,445	人民币普通股	677,445
李志鹤	656,033	人民币普通股	656,033
虞学育	5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3,000
邸热营	521,652	人民币普通股	521,652
陈峰	477,240	人民币普通股	477,240
方胜红	452,560	人民币普通股	452,560
黄天盛	448,800	人民币普通股	448,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张兴：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77,445 股，合计持有 677,445 股。2、陈峰：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77,240 股，合计持有 477,240 股。 3、方胜红：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20,560 股，通过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2,000 股，合计持有 452,56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胡志军	中国	否
黄秀珠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胡志军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黄秀珠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胡志军	本人	中国	否
黄秀珠	本人	中国	否
胡永纪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胡志军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黄秀珠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胡永纪未在公司担任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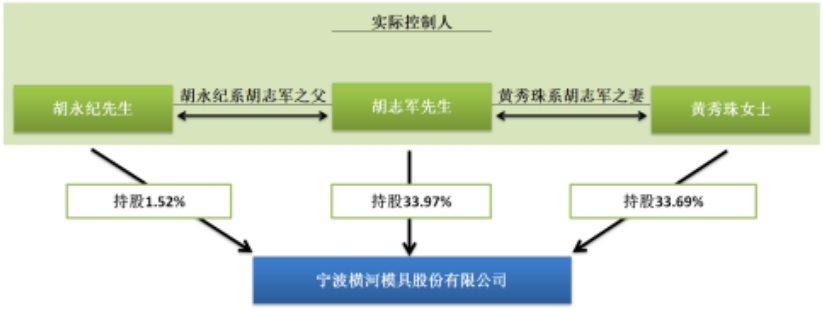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因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19,980,46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从9.26元/股调整为9.22元/股。

二、累计转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张）	发行总金额	累计转股金额（元）	累计转股数（股）	转股数量占转股开始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元)	未转股金额占发行总金额的比例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9 年 02 月 01 日	1,400,000	140,000,000.00	101,699,600.00	1,016,996	72.64%	38,300,400.00	27.36%

三、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单位：股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010	3,101,000.00	8.10%
2	高骏	境内自然人	14,711	1,471,100.00	3.84%
3	北京山通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09	1,000,900.00	2.61%
4	温秀平	境内自然人	8,000	800,000.00	2.09%
5	王英	境内自然人	7,786	778,600.00	2.03%
6	刘宇昕	境内自然人	7,460	746,000.00	1.95%
7	上海纯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纯达红宝石 1 号私募基金	其他	7,363	736,300.00	1.92%
8	崔清建	境内自然人	7,170	717,000.00	1.87%
9	胡若虹	境内自然人	7,019	701,900.00	1.83%
10	谭军	境内自然人	6,050	605,000.00	1.58%

四、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具体详见“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胡志军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8	2012 年 11 月 11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70,992,900	0	0	0	70,992,900
黄秀珠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7	2012 年 11 月 11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70,414,547	0	0	0	70,414,547
陈建样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2 年 11 月 11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779,798	0	55,335	0	724,463
万华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15 年 11 月 11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李建华	监事	现任	男	56	2012 年 11 月 11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窦保兰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离任	女	48	2012 年 11 月 11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330,000	0	0	0	330,000
段山虎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胡建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1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张吉梅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51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胡赞文	监事	现任	男	33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黄飞虎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1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李建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韩长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42,517,245	0	55,335	0	142,461,91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窦保兰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19 年 06 月 28 日	个人主动离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胡志军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2001年7月至2012年11月，任宁波横河模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年11月至今，任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另任中国模具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宁波市模具行业协会副会长，慈溪市模具行业协会名誉副会长，《中国模具信息》编辑委员会委员。

段山虎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高级工程师。2004年-2006年，任武汉富康节能汽车改装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2010年，任北京中欧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塑料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2012年，宁波井上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2015年，任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1月至今，任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黄秀珠女士，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2001年7月-2012年11月，任宁波横河模具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11月至今，任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的行政管理。

陈建祥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中级工程师。2001年1月-2007年3月，任杭州松下马达有限公司金型课班长、系长、副科长、科长；2007年4月-2011年10月，任杭州松下马达有限公司生产革新部副部长、部长；2011年11月-2012年11月，任宁波横河模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6月-2013年6月，任深圳市横河新高机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年11月至今，任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的生产管理。

韩长印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85年7月-2003年1月，历任河南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03年2月至今，上海交通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另任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建军先生，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05年1月-2018年12月，任华中科技大学材料成形与模具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2000年6月至今，现任华中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塑性工程学会名誉副理事长、中国模具工业协会副会长，并兼任《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AD/CAM》、《锻压技术》、《塑性工程学报编委》等杂志编委。

万华林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教授。2007年6月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博连读），博士学历。1998年7月至2005年8月曾任华东理工大学教师、2006年10月至2006年12月，曾任香港中文大学制度与公司治理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2007年8月至2008年8月，曾任香港中文大学经济金融研究中心博士后、副研究员。2008年8月起，历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13年8月至2014年8月曾在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商学院访学。现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特聘教授、校学术委员会委员。兼任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独立董事，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吉梅女士，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1991年9月-1994年11月，任慈溪百货大楼部门核算员；1994年12月-2003年2月，任慈溪国贸大厦部门主办会计；2003年3月-2005年9月，任浙江东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11年11月-2016年10月，任宁波一格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账务主管；2011年11月-2016年10月，任宁波怡和建材有限公司账务经理；2016年11月至今，任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内审部部长；2018年11月至今，任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胡赞文先生，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6月-2014年5月，任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模具学徒、文员、磨床学徒、加工中心机床操作员、模具部部长助理兼职测量室组长、电极保管员、刀具管理员；2016年2月至今，任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刀具库组长；2018年11月至今，任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建华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5年5月-2012年11月，任宁波横河模具有限公司配件仓库主管。2012年11月至今，任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仓库主管。

胡建锋先生，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研究生毕业于美国Brandeis大学，本科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2016年2月-2016年10月，任海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16年10月-2018年9月，任上海趵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宁波禾恒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1月至今，任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月9日至今，任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黄飞虎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中级会计师。2001年7月-2006年10月，历任华裕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职员；2006年10月-2014年7月，任上海红心器具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7年7月-2018年11月，任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2018年11月至今，任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胡志军	中国模具工业协会	常务理事			否
胡志军	宁波市模具行业协会	副会长			否
胡志军	慈溪市模具行业协会	名誉副会长			否
胡志军	《中国模具信息》编辑委员会	委员			否
胡志军	嘉兴横河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否
万华林	上海立信会计学院会计与财务学院	讲师、副教授、教授、校学术委员会委员			是
万华林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万华林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万华林	哈森商贸（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李建军	中国模具工业协会	副会长			否
李建军	中国塑性工程学会	名誉副理事长			否
韩长印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韩长印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韩长印	河南大学法学院	讲师、副教授、教授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及年终效益奖组成，相关人员的薪酬主要根据职级、个人资历、工作量等确定。

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方案及审查。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胡志军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8	现任	38.7	否
黄秀珠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7	现任	15	否
陈建样	董事	男	46	现任	33.65	否
万华林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5	否
窦保兰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女	48	离任	10.5	否
李建华	监事	男	56	现任	8.56	否
段山虎	副董事长	男	56	现任	23.91	否
胡建锋	副总经理	男	31	现任	22.5	否
张吉梅	监事会主席	女	51	现任	9.15	否
胡赞文	监事	男	33	现任	8.68	否
黄飞虎	财务总监	男	41	现任	20.71	否
韩长印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5	否
李建军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5	否
合计	--	--	--	--	206.36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5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3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9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9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52
销售人员	36
技术人员	299
财务人员	32
行政人员	74
合计	99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
大学本科	48
大专	169
中专、技校及以下	774
合计	993

2、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两部分，基本薪酬部分由岗位职责、技能水平等因素确定；绩效奖金部分，以企业年度经营状况为基础，以员工实际工作表现为依据，搭建了公司内部考核架构，有效的激励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公司按照国家和地方政策要求，依法用工、注重劳动安全、切实保障劳动者权益，依法依规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提供通勤班车、节日贺礼、员工宿舍、工作餐补等常规福利。此外，公司组织了较为丰富的员工活动，比如员工生日会、亲子活动、羽毛球比赛等活动；设立了职工活动中心、图书室等业余活动设施；组织了先进员工、先进集体等评选活动，旨在弘扬先进典型，鼓舞士气，激励员工工作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

3、培训计划

公司的培训计划系以公司实际业务需要为制定依据，以服务公司发展战略为主旨，并采纳了公司职能部门的意见建议。本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较为全面的年度培训计划，涵盖了精益生产、技能培训、品质管理、生产安全、操作技能等多个方面。通过内部组建培训导师队伍，和外部聘请优秀培训老师相结合的方式，定期及不定期开展各类培训，致力于打造一支“专家级的员工队伍”。公司按照培训计划认真的开展了员工培训工作，基本实现了培训计划目标，有效的提升了全员素质，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控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本报告期内，公司结合有关内控监管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新制定了《内幕知情人登记制度》、《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加上公司以往年度已经制定的章程、各项制度、细则，初步搭建了公司法人治理的制度框架，从制度上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各自应履行的职责和议事规程，并为独立董事开展工作提供了进一步的保障，从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更强有力的制度保障。

（一）独立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相互独立，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长主持，邀请了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各次股东大会均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均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三）公司与实际控制人

本报告期内，胡志军、黄秀珠夫妇以及胡永纪先生三位公司实际控制人，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则制度的规定，执行有关要求，不存在绕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直接决策应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之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

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实际控制人。

（四）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6次。董事会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下设有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委员会主席，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制度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公司董事参加了相关培训，通过进一步学习、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切实提高了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万华林先生、韩长印先生、李建军先生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本报告期内，持续关注公司发展及经营状况，对公司财务报告、关联交易、公司治理等事项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以谨慎客观的态度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对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六）关于信息披露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秉承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则制度的规定，明确公司信息披露责任，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自2016年8月上市以来，持续致力于与广大投资者建立公开、透明的投资者关系。公司设立了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传真、专用邮箱等多个信息沟通渠道，为投资者及时获取公司信息提供平台。

（七）相关利益者情况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认真履行社会责任，实现股东、员工、政府部门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公司与客户和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平等互利的合作关系、各方合力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生产经营体系，具备完全自主的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

（一）人员独立

本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和领取报酬；公司财务人员没有在股东单位兼职。公司已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体系及工资管理体系。

（二）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对生产经营所需各项主要资产（如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的拥有合法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与公司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之间资产相互独立。

（三）财务独立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开设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了包含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现代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各权力机构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并根据企业发展情况调整优化，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开展工作，相互独立、协作和制约。

（五）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和产品销售系统，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系统；能够独立地对外达成协议、订立合同，独立采购、生产并销售公司产品；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4.77%	2019 年 05 月 07 日	2019 年 05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万华林	6	0	6	0	0	否	1
韩长印	6	0	6	0	0	否	1
李建军	6	0	6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独立董事的职务，认真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力，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技能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进行有效的监督，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本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战略委员会会议1次，战略委员会对公司计划将嘉兴控股子公司嘉兴山森电器有限公司进行了研究并提出了建议；就市场环境、行业信息等重要事项与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沟通，为公司战略发展的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2、本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1次，提名委员会根据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嘉兴山森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及监事的提名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3、本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2次，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持续的监督，切实的履行了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能。

4、本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4次，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18年第四季度及2019年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的内部审计报告等文件进行了审议工作；持续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情况履行监督职责，促进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决议。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并报董事会审核批准。

本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公司规章制度、战略规划、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框架内，不断优化日常生产业务体系，持续加强内部管理，积极完成报告期内董事会交办的各项任务。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	重大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败；违犯国家法律、法规；重大偏离预算；制度缺失导致系统性失效；前期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重要缺陷迹象：公司决策

	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程序不科学对公司经营产生中度影响；违犯行业规范，受到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部分偏离预算；重要制度不完善，导致系统性运行障碍；前期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对公司产生中度负面影响；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要的情形。一般缺陷迹象：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税前利润的 8%，且绝对金额不少于 800 万元；重要缺陷：税前利润的 4%≤错报＜税前利润的 8%，且绝对金额不少于 500 万元；一般缺陷：错报＜税前利润的 4%，且绝对金额不少于 200 万元。	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4%，且绝对金额不少于 3000 万元；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2%≤直接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4%，且绝对金额不少于 1500 万元；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2%，且绝对金额不少于 500 万元。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横河转债	123013	2018 年 07 月 26 日	2019 年 07 月 26 日	14,000	0.50%	每年付息一次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横河转债	123013	2019 年 07 月 26 日	2020 年 07 月 26 日	14,000	0.80%	每年付息一次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横河转债	123013	2020 年 07 月 26 日	2021 年 07 月 26 日	14,000	1.20%	每年付息一次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横河转债	123013	2021 年 07 月 26 日	2020 年 07 月 26 日	14,000	1.80%	每年付息一次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横河转债	123013	2021 年 07 月 26 日	2022 年 07 月 26 日	14,000	2.20%	每年付息一次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横河转债	123013	2023 年 07 月 26 日	2024 年 07 月 26 日	14,000	2.25%	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9 年 7 月 26 日，为“横河转债”第一年付息日，计息期间为 2018 年 7 月 26 日至 2019 年 7 月 25 日，票面利率为 0.50%，即每 10 张“横河转债”（面值 1,000 元）派发利息人民币 5.00 元（含税）。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横河转债投资者可以从 2019 年 2 月 1 日起转股并有回售条款，发行人可以调整转股价格并存在向下修正条款、赎回条款。因实施 201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19,980,46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从 9.26 元/股调整为 9.22 元/股。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无	办公地址	无	联系人	无	联系人电话	无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层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横河转债募集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投入海德欣项目，具体使用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项下"五、投资状况分析"中"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每笔募集资金的使用均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用途范围内。
年末余额（万元）	1,426.29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横河转债募集资金专户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横河转债募集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后投入海德欣项目与募集说明书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具体使用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项下"五、投资状况分析"中"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25日出具的《信用评级结果通知书》（编号：2018—跟踪—1146），经评级机构信用评级委员会评审，确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公开发行横河转债跟踪信用等级A+级。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相关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不适用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6,603.32	6,149.99	7.37%
流动比率	109.00%	112.00%	-3.00%
资产负债率	51.42%	57.46%	-6.04%
速动比率	69.00%	72.00%	-3.0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3%	11.00%	-10.87%
利息保障倍数	1.85	1.83	1.0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23	2.25	-0.8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47	4.42	1.13%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9年7月26日，为“横河转债”第一年付息日，计息期间为2018年7月26日至2019年7月25日，票面利率为0.50%，即每10张“横河转债”（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人民币5.00元（含税）。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2019年4月9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并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2019年度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总授信额度为3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16,078.40万元，剩余授信额度13,921.60万元。

2019年度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市分行总授信额度为6000万元，已使用授信额度2,900.00万元，剩余授信额度3,100.00万元。

2019年度宁波海德欣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总授信额度为1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5,100.00万元，剩余授信额度4,900.00万元。

2019年嘉兴横河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支行3,400.00万元，已使用授信额度2,120.90万元，剩余授信额度1,279.10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规定使用授信额度，按时偿还到期债务，未发生违约情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贷款展期、减免情形。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公司严格执行横河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约定和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约定和承诺的行为。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本报告期内，横河转债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 否

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汇会审【2020】197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章祥 彭远卓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中汇会审[2020]1975号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河模具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横河模具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横河模具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横河模具公司2019年度营业收入55,666.77万元，比2018年度 55,419.90万元增加246.87万元，增幅0.45%。收入是横河模具公司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当中涉及因收入计入错误的会计期间或遭到操控而产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

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通过审阅销售合同以及对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估了横河模具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

(2)向管理层、治理层进行询问，评价管理层诚信及舞弊风险。

(3)了解并测试了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

(4)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当期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当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抽查收入确认的相关合同和单据，检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6)针对可能出现的截止性风险，我们实施了具有针对性的审计程序，包括：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产成品的发出到客户验收相关单证的时间节点，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7)针对收入真实性风险，我们实施了细节测试，包括：查阅公司销售明细；核查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清单、应收账款科目明细；抽取主要客户的合同、订单及货款支付凭证。

(二)应收账款的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所述，横河模具公司采用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横河模具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20,161.45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1,558.99万元。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减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中的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减值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估并测试横河模具公司定期审阅客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流程以及管理层关键内部控制。

(2)通过审查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估了横河模具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3)获取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以及计提坏账准备所依据的资料，评价其恰当性和充分性；通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与实际发生数，并结合对期后回款的检查，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4)对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进行复核，评价其计算是否准确；

(5)抽样检查应收账款坏账评估所依据资料的相关性和准确性，对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并执行独立函证程序。

四、其他信息

横河模具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9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横河模具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横河模具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横河模具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横河模具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横河模具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横河模具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横河模具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0年4月23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303,188.30	32,865,911.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83,930.51	9,414,347.62
应收账款	186,024,608.75	185,817,250.37
应收款项融资	11,072,500.00	
预付款项	6,926,629.15	2,308,185.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756,909.52	3,860,245.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7,167,606.80	165,895,323.3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651,264.22	68,551,922.17
流动资产合计	484,686,637.25	468,713,185.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306,345.54	5,819,959.84
固定资产	306,441,102.14	249,392,121.85
在建工程	91,350,147.32	119,494,328.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5,159,104.81	87,670,289.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81,929.83	6,584,495.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52,830.29	6,834,552.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80,368.67	9,954,790.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8,771,828.60	485,750,537.43
资产总计	1,003,458,465.85	954,463,722.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5,342,410.28	225,675,570.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31,7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031,559.81	44,456,111.50
应付账款	142,438,521.46	107,504,848.45
预收款项	6,920,105.09	5,043,518.27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893,518.36	14,060,393.89
应交税费	6,899,877.70	6,708,213.84
其他应付款	5,347,080.80	8,209,690.86
其中：应付利息		637,985.2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20,632.88	6,585,228.98
其他流动负债	186,410.51	

流动负债合计	444,180,116.89	418,375,276.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9,209,000.00	8,688,400.00
应付债券	32,336,175.10	106,904,994.9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014,978.34	14,459,54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560,153.44	130,052,936.63
负债合计	512,740,270.33	548,428,213.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9,982,099.00	20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435,445.14	23,523,574.7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821,127.93	12,552,697.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5,413.45	83,152.3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988,157.89	14,692,150.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1,788,712.18	144,682,800.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9,120,955.59	404,534,374.89
少数股东权益	1,597,239.93	1,501,134.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0,718,195.52	406,035,509.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03,458,465.85	954,463,722.91

法定代表人：胡志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飞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幼聪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181,451.14	23,056,422.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97,520.00	17,247,800.00
应收账款	133,743,798.56	136,509,525.51
应收款项融资	11,052,500.00	0.00
预付款项	2,925,197.64	3,067,108.77
其他应收款	132,463,594.50	130,195,744.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7,894,561.80	106,392,736.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7,797.50	54,587,347.93
流动资产合计	451,416,421.14	471,056,685.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8,121,294.93	135,141,117.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306,345.54	5,819,959.84
固定资产	161,269,814.89	188,464,334.40
在建工程		1,059,596.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2,339,157.20	53,877,659.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75,169.97	1,429,846.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41,242.28	5,157,982.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7,097.89	1,136,233.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9,630,122.70	392,086,730.93
资产总计	881,046,543.84	863,143,416.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4,565,303.50	225,675,570.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031,559.81	57,031,015.76
应付账款	91,777,146.93	55,679,457.51
预收款项	4,976,872.16	3,436,179.4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729,658.71	7,958,292.08
应交税费	3,489,993.17	1,840,316.12
其他应付款	28,088,466.68	19,766,546.85
其中：应付利息		624,116.28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812.78	5,585,228.9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1,717,813.74	376,972,607.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2,336,175.10	106,904,994.9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450,561.67	7,487,04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786,736.77	114,392,036.63
负债合计	391,504,550.51	491,364,644.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9,982,099.00	20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6,435,445.14	23,523,574.7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821,127.93	12,552,697.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988,157.89	14,692,150.06
未分配利润	142,315,163.37	112,010,350.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9,541,993.33	371,778,772.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1,046,543.84	863,143,416.7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56,667,685.71	554,199,007.25
其中：营业收入	556,667,685.71	554,199,007.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42,755,165.78	538,802,989.64
其中：营业成本	442,598,302.81	445,837,660.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766,066.03	4,973,612.78
销售费用	15,978,989.13	14,906,304.27
管理费用	37,132,724.48	36,550,641.28
研发费用	26,301,199.88	24,473,867.02
财务费用	14,977,883.45	12,060,904.16
其中：利息费用	14,781,508.23	13,848,703.29
利息收入	207,526.05	179,441.24
加：其他收益	2,450,517.11	3,217,990.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9,010.93	-1,634,195.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7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39,790.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83,465.23	-5,867,189.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8,699.43	237,352.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317,492.06	11,218,274.44
加：营业外收入	14,691.00	315,602.85
减：营业外支出	826,627.07	20,193.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05,555.99	11,513,684.21
减：所得税费用	1,648,273.82	1,548,424.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57,282.17	9,965,259.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57,282.17	9,965,259.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61,176.96	10,115,063.73
2.少数股东损益	96,105.21	-149,804.5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261.15	43,838.9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261.15	43,838.9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261.15	43,838.9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261.15	43,838.96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879,543.32	10,009,098.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783,438.11	10,158,902.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105.21	-149,804.5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胡志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飞虎　　会计机构负责人：洪幼聪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44,744,477.39	345,224,411.81
减：营业成本	273,121,320.14	291,591,283.98
税金及附加	4,231,514.38	3,797,122.44
销售费用	7,724,094.33	7,668,224.63
管理费用	18,077,088.17	20,359,234.90
研发费用	15,293,066.28	13,998,377.25
财务费用	7,940,579.08	9,056,287.72
其中：利息费用	13,802,853.95	13,994,361.88
利息收入	5,987,340.59	4,158,325.92
加：其他收益	1,208,980.00	1,696,694.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461,183.86	10,808,762.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30,473.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89,522.51	-6,035,693.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3,757.10	223,493.6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831,687.19	5,447,137.53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61,854.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269,833.19	5,747,137.53
减：所得税费用	2,309,754.86	-2,257,612.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960,078.33	8,004,750.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960,078.33	8,004,750.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960,078.33	8,004,750.1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9,346,864.96	530,551,592.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49,075.55	12,929,793.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76,670.71	18,034,04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2,272,611.22	561,515,430.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5,564,166.64	398,125,952.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513,504.87	118,402,623.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75,420.03	16,357,393.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66,318.44	21,897,042.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319,409.98	554,783,01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53,201.24	6,732,418.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7,300,000.00	311,672,984.4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9,776.50	570,530.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1,566.10	1,110,388.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20.00	10,456,073.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082,062.60	323,809,977.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675,407.12	159,593,680.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5,800,000.00	365,17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3,000.00	13,844,554.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808,407.12	538,608,23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26,344.52	-214,798,257.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9,520,600.00	396,315,432.8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44,759.27	147,404,124.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465,359.27	543,719,557.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8,771,668.42	390,820,824.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395,025.17	16,828,351.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61,377.21	18,667,250.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028,070.80	426,316,427.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37,288.47	117,403,130.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3,486.36	311,179.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520,658.83	-90,351,528.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64,398.14	113,015,926.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185,056.97	22,664,398.1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3,664,591.84	288,974,889.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8,732.20	8,780,452.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76,847.98	9,951,185.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620,172.02	307,706,526.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7,581,041.58	237,651,945.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464,395.02	64,175,085.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89,857.53	6,959,346.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29,530.11	8,651,664.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064,824.24	317,438,043.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55,347.78	-9,731,516.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5,300,000.00	311,672,984.4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783,589.43	11,900,792.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93,514.72	1,586,281.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562,802.43	431,350,439.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9,339,906.58	756,510,497.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72,502.27	17,169,886.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3,800,000.00	422,2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617,865.26	431,908,827.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9,790,367.53	871,338,713.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49,539.05	-114,828,216.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4,000,000.00	386,627,032.8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048,748.05	170,404,124.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048,748.05	557,031,157.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5,771,668.42	390,820,824.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051,679.22	16,777,923.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65,792.26	32,099,543.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189,139.90	439,698,291.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40,391.85	117,332,866.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6,510.48	-9,329.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657,984.50	-7,236,195.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05,335.31	20,641,531.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063,319.81	13,405,335.3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9,000,000.00			23,523,574.74	12,552,697.08		83,152.30		14,692,150.06		144,682,800.71		404,534,374.89	1,501,134.72	406,035,509.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9,000,000.00			23,523,574.74	12,552,697.08		83,152.30		14,692,150.06		144,682,800.71		404,534,374.89	1,501,134.72	406,035,509.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82,099.00			-17,088,129.60	89,268,430.85		22,261.15		4,296,007.83		-2,894,088.53		84,586,580.70	96,105.21	84,682,685.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261.15				9,761,176.96		9,783,438.11	96,105.21	9,879,543.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982,099.00			-17,088,129.60	89,268,430.85								83,162,400.25		83,162,400.2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982,099.00			-17,088,129.60	89,268,430.85								83,162,400.25		83,162,400.25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96,007.83		-12,655,265.49		-8,359,257.66		-8,359,257.66
1．提取盈余公积									4,296,007.83		-4,296,007.83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359,257.66		-8,359,257.66		-8,359,257.66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982,099.00			6,435,445.14	101,821,127.93		105,413.45		18,988,157.89		141,788,712.18		489,120,955.59	1,597,239.93	490,718,195.5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9,000,000.00				12,552,697.08		39,313.34		13,891,675.04		141,847,212.00		377,330,897.46	1,650,939.22	378,981,836.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9,000,000.00				12,552,697.08		39,313.34		13,891,675.04		141,847,212.00		377,330,897.46	1,650,939.22	378,981,836.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23,523,574.74			43,838.96		800,475.02		2,835,588.71		27,203,477.43	-149,804.50	27,053,672.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838.96				10,115,063.73		10,158,902.69	-149,804.50	10,009,098.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523,574.74									23,523,574.74		23,523,574.7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3,523,574.74									23,523,574.74		23,523,574.74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00,475.02		-7,279,475.02		-6,479,000.00		-6,479,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800,475.02		-800,475.0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79,000.00		-6,479,000.00		-6,479,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9,000,000.00			23,523,574.74	12,552,697.08		83,152.30		14,692,150.06		144,682,800.71		404,534,374.89	1,501,134.72	406,035,509.6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9,000,000.00			23,523,574.74	12,552,697.08				14,692,150.06	112,010,350.53		371,778,772.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9,000,000.00			23,523,574.74	12,552,697.08				14,692,150.06	112,010,350.53		371,778,772.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82,099.00			-17,088,129.60	89,268,430.85				4,296,007.83	30,304,812.84		117,763,220.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960,078.33		42,960,078.33
（二）所有者投	10,982,			-17,08	89,268,4							83,162,40

入和减少资本	099.00			8,129.60	30.85							0.2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982,099.00			-17,088,129.60	89,268,430.85							83,162,400.25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96,007.83	-12,655,265.49		-8,359,257.66
1．提取盈余公积									4,296,007.83	-4,296,007.8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359,257.66		-8,359,257.66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9,982,099.00			6,435,445.14	101,821,127.93				18,988,157.89	142,315,163.37		489,541,993.3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9,000,000.00				12,552,697.08				13,891,675.04	111,285,075.40		346,729,447.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9,000,000.00				12,552,697.08				13,891,675.04	111,285,075.40		346,729,447.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523,574.74					800,475.02	725,275.13		25,049,324.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04,750.15		8,004,750.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523,574.74								23,523,574.7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3,523,574.74								23,523,574.74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00,475.02	-7,279,475.02		-6,479,000.00
1．提取盈余公									800,475	-800,475.		

积									.02	0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79,000.00		-6,479,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9,000,000.00			23,523,574.74	12,552,697.08				14,692,150.06	112,010,350.53		371,778,772.41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宁波横河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河有限) 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12月11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3028200010841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5年12月7日，公司换领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0144699O5X0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慈溪市新兴产业集群区宗汉街道新兴大道588号。法定代表人：胡志军。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998.21万元，总股本为21,998.21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0,688.81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1,309.4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8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规范的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公司下设模具分厂、制造分厂、市场

部、采购部、开发部、品质管理部、管理部、财务部、证券部、内部审计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为：模具的设计及技术咨询；模具、塑料制品（除饮水桶）、电子元件、五金配件、家用电器及配件制造、加工；陶瓷制品销售；厂房的租赁；空气净化器的租赁；企业管理咨询；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产品为精密模具和注塑产品及金属零部件。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0年4月23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

(二)合并范围

本公司2019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0家，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收入确认、应收账款减值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二十六)、三(十三)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

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七)“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5．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十七)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六)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十)2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1)或2)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三(十)5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六)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

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5)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本公司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政策。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1)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2)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3)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十一)。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三(十)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所述的简化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15、存货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原材料/库存商品]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留存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

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

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8、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

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0	20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5．其他说明(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9、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

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收入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

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②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注塑产品

①内销收入确认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需求，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并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确认后，确认收入。

②外销收入确认

A.离岸出口业务：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需求，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出库并办理报关出口手续后，确认收入。

B.出口到国内出口加工区或保税区、深加工结转业务：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需求，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并送至出口加工区、保税区或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确认后，确认收入。

2)精密模具

①内销收入确认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需求，模具完工并进行试样生产合格，并经客户验收，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或移送至公司注塑产品生产车间后，确认收入。

②外销收入确认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需求，模具完工并进行试样生产合格，并经客户验收，出库并办理报关出口手续后，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2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

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承租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收入确认、应收账款减值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二十六)、三(十三)等相关说明。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1]
财务报表格式要求变化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2]

[注1]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原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考虑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和自身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对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等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原准则下的“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调整情况详见本附注三(三十一)3、4、5之说明。

[注2]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2019年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2019年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列报，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列报；增加对仅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报表项目的调整要求；补充“研发费用”核算范围，明确“研发费用”项目还包括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中删除债务重组利得和损失。此外，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应收利息”、“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2019年新修订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年新修订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除上述“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的拆分外，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等行项目。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其中对仅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至2019年期初数，对其他会计政策变更重新表述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对于上述报表格式变更中简单合并与拆分的财务报表项目，本公司已在财务报表中直接进行了调整，不再专门列示重分类调整情况。

[注3]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规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按照规定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对2019年1月1日存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注4]新债务重组准则规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本公司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核算，为客观、公正的反映个别报表的财务状况，简化公司与各子公司之间的核算流程，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改按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划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9 年 04 月 09 日	[注]

分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测试后未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测试后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			
发生了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注]本公司对此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本期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
2019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账款		1,499,300.88
其他应收款		7,654,146.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3,017.11
2019年度利润表项目		
信用减值损失		-9,153,447.41
所得税费用		1,373,017.11

（3）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865,911.52	32,865,911.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497,015.57	53,497,015.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414,347.62	2,805,000.00	-6,609,347.62
应收账款	185,817,250.37	185,817,250.37	
应收款项融资		6,609,347.62	6,609,347.62
预付款项	2,308,185.04	2,308,185.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60,245.43	3,860,245.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5,895,323.33	165,895,323.3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551,922.17	15,054,906.60	-53,497,015.57
流动资产合计	468,713,185.48	468,713,185.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819,959.84	5,819,959.84	
固定资产	249,392,121.85	249,392,121.85	
在建工程	119,494,328.98	119,494,328.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7,670,289.18	87,670,289.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584,495.01	6,584,495.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34,552.13	6,834,552.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54,790.44	9,954,790.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5,750,537.43	485,750,537.43	
资产总计	954,463,722.91	954,463,722.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5,675,570.88	226,240,874.38	565,303.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1,700.00	131,7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31,700.00		-131,7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4,456,111.50	44,456,111.50	
应付账款	107,504,848.45	107,504,848.45	
预收款项	5,043,518.27	5,043,518.27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060,393.89	14,060,393.89	
应交税费	6,708,213.84	6,708,213.84	
其他应付款	8,209,690.86	7,571,705.57	-637,985.29
其中：应付利息	637,985.29		-637,985.2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85,228.98	6,657,910.77	72,681.7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8,375,276.67	418,375,276.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688,400.00	8,688,400.00	
应付债券	106,904,994.96	106,904,994.9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459,541.67	14,459,54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052,936.63	130,052,936.63	
负债合计	548,428,213.30	548,428,213.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9,000,000.00	20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3,523,574.74	23,523,574.7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552,697.08	12,552,697.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3,152.30	83,152.3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692,150.06	14,692,150.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4,682,800.71	144,682,800.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4,534,374.89	404,534,374.89	
少数股东权益	1,501,134.72	1,501,134.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6,035,509.61	406,035,509.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4,463,722.91	954,463,722.91	

调整情况说明

本期无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事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056,422.43	23,056,422.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497,015.57	53,497,015.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247,800.00	2,805,000.00	-14,442,800.00
应收账款	136,509,525.51	136,509,525.51	
应收款项融资	0.00	14,442,800.00	14,442,800.00
预付款项	3,067,108.77	3,067,108.77	
其他应收款	130,195,744.76	130,195,744.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6,392,736.38	106,392,736.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587,347.93	1,090,332.36	-53,497,015.57
流动资产合计	471,056,685.78	471,056,685.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5,141,117.93	135,141,117.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819,959.84	5,819,959.84	
固定资产	188,464,334.40	188,464,334.40	
在建工程	1,059,596.79	1,059,596.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3,877,659.23	53,877,659.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29,846.48	1,429,846.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57,982.63	5,157,982.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6,233.63	1,136,233.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2,086,730.93	392,086,730.93	
资产总计	863,143,416.71	863,143,416.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5,675,570.88	226,240,874.38	565,303.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031,015.76	57,031,015.76	
应付账款	55,679,457.51	55,679,457.51	
预收款项	3,436,179.49	3,436,179.4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958,292.08	7,958,292.08	
应交税费	1,840,316.12	1,840,316.12	
其他应付款	19,766,546.85	19,142,430.57	-624,116.28
其中：应付利息	624,116.28		-624,116.28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85,228.98	5,644,041.76	58,812.7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6,972,607.67	376,972,607.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06,904,994.96	106,904,994.9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487,041.67	7,487,04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4,392,036.63	114,392,036.63	
负债合计	491,364,644.30	491,364,644.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9,000,000.00	20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3,523,574.74	23,523,574.7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552,697.08	12,552,697.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692,150.06	14,692,150.06	
未分配利润	112,010,350.53	112,010,350.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1,778,772.41	371,778,772.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3,143,416.71	863,143,416.71	

调整情况说明

本期无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事项。

（4）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公司金融资产在首次执行日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金融资产类别	修订前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修订后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32,865,911.52	摊余成本	32,865,911.52
应收款项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99,091,843.42	摊余成本	192,482,495.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准则要求)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准则要求)	6,609,347.62
证券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类权益工具)	53,497,015.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准则要求)	53,497,015.57

(2)本公司金融资产在首次执行日原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

类和计量的新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年1月1日)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和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32,865,911.52			
应收款项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	199091843.42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新CAS22)		6,609,347.62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192482495.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证券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按准则要求必须分类为此)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				
加：自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原CAS22)转入		53,497,015.57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53,497,015.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				
加:自摊余成本(原CAS22)转入		6,609,347.62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6,609,347.62
证券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	53,497,015.57			
减：转出至按照要求必须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新CAS22)		53,497,015.57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5%、6%、10%、13%、16%、17%的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5%、9%、13%、15%、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横河新高机电有限公司	15%
横河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5%
宁波海德欣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甬高企认领[2017]2号《关于公布宁波市2017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有效期三年。故公司2017-2019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15%。

(2)深圳市横河新高机电有限公司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深圳市2019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深圳市横河新高机电有限公司于2019年被认定为通过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故2019-2021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15%。

(3)宁波海德欣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宁波市2019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宁波海德欣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于2019年被认定为通过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故2019-2021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15%。

(4)横河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相关法律规定，横河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自成立开始执行的利得税税率均为16.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8,849.69	232,988.97
银行存款	54,996,207.28	22,431,409.17
其他货币资金	3,118,131.33	10,201,513.38
合计	58,303,188.30	32,865,911.5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99,488.02	897,742.31

其他说明

本期使用受限的款项共3,118,131.33元，包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118,131.33元。

本期存放在境外的款项主要系子公司(即横河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香港开立的银行账户中用于日常经营活动的所需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000,000.00	53,497,015.57
其中：		
其他	12,000,000.00	53,497,015.57
其中：		
合计	12,000,000.00	53,497,015.57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6,410.51	6,609,347.62
商业承兑票据	4,496,900.00	2,805,000.00
减：坏账准备	-899,380.00	
合计	3,783,930.51	9,414,347.62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683,310.51	100.00%	899,380.00	19.20%	3,783,930.51	2,805,000.00	100.00%			2,805,000.00
其中：										
合计	4,683,310.51	100.00%	899,380.00	19.20%	3,783,930.51	2,805,000.00	100.00%			2,805,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496,900.00	899,380.00	20.00%
银行承兑汇票	186,410.51		
合计	4,683,310.51	899,380.0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9,380.00				899,380.00
合计		899,380.00				899,38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946,000.00
合计	10,946,000.00

（4）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6,410.51
合计		186,410.51

（5）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46,046.30	1.36%	2,746,046.30	100.00%		2,312,037.30	1.16%	1,734,027.98	75.00%	578,009.3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8,868,435.19	98.64%	12,843,826.44	6.46%	186,024,608.75	197,366,948.36	98.84%	12,127,707.31	6.14%	185,239,241.05
其中：										
合计	201,614,481.49	100.00%	15,589,872.74	7.73%	186,024,608.75	199,678,985.66	100.00%	13,861,735.29	6.94%	185,817,250.3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杭州宅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311,546.30	2,311,546.30	100.00%	企业经营不善导致资金周转困难
爱希医疗器械（宁波）有限公司	434,500.00	434,500.00	100.00%	企业经营不善导致资金周转困难
合计	2,746,046.30	2,746,046.3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98,868,435.19	12,843,826.44	6.46%
合计	198,868,435.19	12,843,826.44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7,507,321.85	9,375,366.10	5.00%
1-2 年	2,031,647.04	203,164.71	10.00%
2-3 年	6,758,596.93	1,351,719.39	20.00%
3-4 年	189,739.77	56,921.93	30.00%
4-5 年	1,048,950.58	524,475.29	50.00%
5 年以上	1,332,179.02	1,332,179.02	100.00%
合计	198,868,435.19	12,843,826.44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7,507,321.85
1 至 2 年	2,031,647.04
2 至 3 年	7,346,511.81
3 年以上	2,570,869.37
3 至 4 年	2,347,871.19
4 至 5 年	1,048,950.58
5 年以上	1,332,179.02
合计	201,614,481.49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34,027.98	1,012,018.32				2,746,046.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127,707.31	716,119.13				12,843,826.44
合计	13,861,735.29	1,728,137.45				15,589,872.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7,135,907.24	13.46%	1,357,138.49
第二名	13,341,738.84	6.62%	1,640,583.25
第三名	12,019,417.91	5.96%	601,467.46
第四名	10,035,531.34	4.98%	501,776.57
第五名	9,453,489.74	4.69%	512,033.50
合计	71,986,085.07	35.71%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072,500.00	6,609,347.62
合计	11,072,500.00	6,609,347.6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6,609,347.62	4,463,152.38	-	11,072,500.0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6,609,347.62	11,072,500.00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946,000.00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579,681.19	

7、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358,302.51	77.36%	2,113,105.60	91.56%
1 至 2 年	1,446,997.12	20.89%	160,059.25	6.93%
2 至 3 年	98,862.81	1.43%	27,582.62	1.19%
3 年以上	22,466.71	0.32%	7,437.57	0.32%
合计	6,926,629.15	--	2,308,185.0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1,522,568.04	[注1]	21.98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508,512.82	1年以内	7.34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354,000.00	1年以内	5.11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332,800.00	1年以内	4.80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294,172.00	1年以内	4.25	未到结算期
小　计	3,012,052.86		43.48	

[注 1]其中1年以内为174,758.00元，1-2年为1,347,810.04元。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756,909.52	3,860,245.43
合计	3,756,909.52	3,860,245.43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 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470,076.56	2,597,933.06
出口退税	469,339.60	
其他	1,731,272.28	1,963,796.88
合计	4,670,688.44	4,561,729.94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680,184.96	21,299.55		701,484.51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08,929.54	3,364.87		212,294.41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79,772.32	34,006.60		913,778.9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22,440.99
1 至 2 年	826,541.75
2 至 3 年	737,033.14
3 年以上	784,672.56
3 至 4 年	124,000.00
4 至 5 年	260,553.00
5 年以上	400,119.56
合计	4,670,688.44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1,484.51	212,294.41				913,778.92
合计	701,484.51	212,294.41				913,778.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894,509.56	1-2 年 108,120.00 元；2-3 年 395,721.00 元；4-5 年 198,549.00 元；5 年以上 192,119.56 元。	19.15%	381,350.26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600,000.00	1-2 年	12.85%	60,000.00
第三名	出口退税	469,339.60	1 年以内	10.05%	23,466.98
第四名	备用金	334,951.60	1 年以内	7.17%	16,747.58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277,767.00	1 年以内	5.95%	13,888.35
合计	--	2,576,567.76	--	55.17%	495,453.17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1）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360,646.60	180,768.77	58,179,877.83	64,034,871.05	163,520.54	63,871,350.51
在产品	15,812,194.04	1,835,231.11	13,976,962.93	30,195,906.07	1,539,739.74	28,656,166.33
库存商品	97,616,935.65	2,683,008.27	94,933,927.38	66,929,667.71	1,976,162.22	64,953,505.49
周转材料	1,522,502.25		1,522,502.25	1,705,242.72		1,705,242.72

发出商品	7,232,407.09		7,232,407.09	5,270,734.05		5,270,734.05
委托加工物资	1,321,929.32		1,321,929.32	1,438,324.23		1,438,324.23
合计	181,866,614.95	4,699,008.15	177,167,606.80	169,574,745.83	3,679,422.50	165,895,323.33

（2）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3,520.54	17,248.23				180,768.77
在产品	1,539,739.74	956,360.04		660,868.67		1,835,231.11
库存商品	1,976,162.22	1,709,856.96		1,003,010.91		2,683,008.27
合计	3,679,422.50	2,683,465.23		1,663,879.58		4,699,008.15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税额	25,575,835.71	14,805,310.86
其他	75,428.51	249,595.74
合计	25,651,264.22	15,054,906.60

其他说明：

11、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588,645.33	2,405,496.18		11,994,141.51
2.本期增加金额	14,018,995.98			14,018,995.98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4,018,995.98			14,018,995.98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3,607,641.31	2,405,496.18		26,013,137.4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437,523.82	736,657.85		6,174,181.67
2.本期增加金额	7,483,526.80	49,083.48		7,532,610.28
（1）计提或摊销	7,483,526.80	49,083.48		7,532,610.2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2,921,050.62	785,741.33		13,706,791.9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686,590.69	1,619,754.85		12,306,345.54
2.期初账面价值	4,151,121.51	1,668,838.33		5,819,959.84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厂房	1,021,836.30	

其他说明

12、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06,441,102.14	249,392,121.85
合计	306,441,102.14	249,392,121.85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4,862,199.70	262,016,886.49	8,679,948.50	11,994,719.35	8,664,586.46	406,218,340.50
2.本期增加金额	64,017,694.49	27,861,131.46	231,882.18	1,381,779.87	2,751,354.89	96,243,842.89
（1）购置		26,663,834.16	231,882.18	433,609.56		27,329,325.90
（2）在建工程转入	64,017,694.49	1,197,297.30		948,170.31	2,751,354.89	68,914,516.99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4,018,995.98	3,747,996.72	368,421.07	6,174.36		18,141,588.13
（1）处置或报废		3,747,996.72	368,421.07	6,174.36		4,122,592.15
其他	14,018,995.98					14,018,995.98

4.期末余额	164,860,898.21	286,130,021.23	8,543,409.61	13,370,324.86	11,415,941.35	484,320,595.2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4,387,796.82	119,493,645.26	4,971,735.59	5,770,796.10	2,202,244.88	156,826,218.65
2.本期增加金额	5,459,793.64	21,521,623.95	1,031,647.87	1,581,302.31	1,819,155.25	31,413,523.02
（1）计提	5,459,793.64	21,521,623.95	1,031,647.87	1,581,302.31	1,819,155.25	31,413,523.02
3.本期减少金额	6,543,257.24	3,466,793.15	345,408.89	4,789.27		10,360,248.55
（1）处置或报废		3,466,793.15	345,408.89	4,789.27		3,816,991.31
其他	6,543,257.24					6,543,257.24
4.期末余额	23,304,333.22	137,548,476.06	5,657,974.57	7,347,309.14	4,021,400.13	177,879,493.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1,556,564.99	148,581,545.17	2,885,435.04	6,023,015.72	7,394,541.22	306,441,102.14
2.期初账面价值	90,474,402.88	142,523,241.23	3,708,212.91	6,223,923.25	6,462,341.58	249,392,121.85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海德欣厂房	49,621,183.61	
嘉兴厂房	13,750,275.00	
其他部分厂房及附属建筑物	84,678.99	
合计	63,456,137.60	

其他说明

13、在建工程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1,350,147.32	119,494,328.98
合计	91,350,147.32	119,494,328.98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工程	52,030,433.31		52,030,433.31	78,064,255.96		78,064,255.96
机器设备	39,319,714.01		39,319,714.01	41,430,073.02		41,430,073.02
合计	91,350,147.32		91,350,147.32	119,494,328.98		119,494,328.98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厂房工程		78,064,255.96	40,735,226.73	66,769,049.38		52,030,433.31						
机器设备		41,430,073.02	35,108.60	2,145,467.61		39,319,714.01						
合计		119,494,328.98	40,770,335.33	68,914,516.99		91,350,147.32	--	--				--

14、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5、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系统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7,456,243.36			1,958,268.13	99,414,511.49
2.本期增加金额				9,203.54	9,203.54
（1）购置				9,203.54	9,203.54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97,456,243.36			1,967,471.67	99,423,715.0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778,851.49			965,370.82	11,744,222.31
2.本期增加金额	2,187,074.59			333,313.32	2,520,387.91
（1）计提	2,187,074.59			333,313.32	2,520,387.9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4,490,317.28			668,787.53	85,159,104.81
2.期初账面价值	86,677,391.87			992,897.31	87,670,289.1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及其他	6,584,495.01	8,454,214.19	3,756,779.37		11,281,929.83
合计	6,584,495.01	8,454,214.19	3,756,779.37		11,281,929.83

其他说明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5,756,832.61	2,642,875.51	11,519,724.42	2,366,841.15
存货跌价准备	4,356,262.49	686,540.85	3,679,422.50	570,13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131,700.00	19,755.00
未抵扣亏损	3,209,720.15	779,852.91	5,341,479.32	803,229.23
政府补助	16,539,861.67	3,389,909.25	14,459,541.67	2,866,181.2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61,703.23	153,651.77	1,389,403.32	208,410.50
合计	40,924,380.15	7,652,830.29	36,521,271.23	6,834,552.13

（2）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52,830.29		6,834,552.31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64,061.38	953,495.38
可抵扣亏损	37,936,580.20	20,267,774.48
合计	40,400,641.58	21,221,269.86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 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2021		35.00	
2022	2,537,795.01	4,845,641.15	
2023	6,199,058.00	15,422,098.33	
2024	6,968,239.71		
2025			
2026	35.00		
2027	2,307,846.14		
2028	9,223,040.33		
2029	10,700,566.01		
合计	37,936,580.20	20,267,774.48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4,580,368.67	9,954,790.44
合计	4,580,368.67	9,954,790.44

其他说明：

20、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80,000,000.00	29,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信用+抵押	145,000,000.00	192,500,000.00
出口押汇		4,175,570.88
未到期应付利息	342,410.28	565,303.50
合计	245,342,410.28	226,240,874.3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1、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1,700.00
其中：		
远期结汇损益		131,700.00
其中：		
合计		131,700.00

其他说明：

22、应付票据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031,559.81	44,456,111.50
合计	21,031,559.81	44,456,111.5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23、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39,075,137.61	106,199,759.64
1-2 年	2,414,718.01	730,442.86
2-3 年	374,539.89	158,187.89
3-4 年	158,187.89	79,810.98
4-5 年	79,810.98	79,154.01

5 年以上	336,127.08	257,493.07
合计	142,438,521.46	107,504,848.45

24、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837,756.80	4,704,885.58
1-2 年	70,095.29	323,648.00
2-3 年		
3-4 年		12,253.00
4-5 年	12,253.00	
5 年以上		2,731.69
合计	6,920,105.09	5,043,518.27

25、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734,229.38	108,237,814.08	108,276,564.95	13,695,478.5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6,164.51	4,114,566.92	4,242,691.58	198,039.85
合计	14,060,393.89	112,352,381.00	112,519,256.53	13,893,518.36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560,066.48	102,239,547.62	102,281,528.84	13,518,085.26
2、职工福利费	82,985.00	2,443,950.29	2,448,874.29	78,061.00
3、社会保险费	77,534.90	2,353,034.51	2,331,237.16	99,332.2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750.50	1,921,729.26	1,888,630.34	71,849.42

工伤保险费	25,688.21	270,035.06	276,116.17	19,607.10
生育保险费	13,096.19	161,270.19	166,490.65	7,875.73
4、住房公积金	13,643.00	1,201,281.66	1,214,924.66	
合计	13,734,229.38	108,237,814.08	108,276,564.95	13,695,478.51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15,566.72	3,958,491.98	4,082,755.01	191,303.69
2、失业保险费	10,597.79	156,074.94	159,936.57	6,736.16
合计	326,164.51	4,114,566.92	4,242,691.58	198,039.85

其他说明：

26、应交税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426,209.53	1,871,340.15
企业所得税	263,097.82	2,964,211.74
个人所得税	79,188.20	71,560.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7,167.33	124,438.84
房产税	1,697,364.32	813,843.62
土地使用税	839,818.03	607,367.68
教育费附加	172,193.15	151,139.21
其他	12,026.67	76,638.42
印花税	21,982.92	20,932.36
地方教育附加	100,829.73	6,741.13
合计	6,899,877.70	6,708,213.84

其他说明：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347,080.80	7,571,705.57
合计	5,347,080.80	7,571,705.57

（1）应付利息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3,453,750.00	6,266,000.00
应付暂收款	558,484.92	739,790.95
其他	1,334,845.88	565,914.62
合计	5,347,080.80	7,571,705.57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6,585,228.98
未到期应付利息	120,632.88	72,681.79
合计	2,120,632.88	6,657,910.77

其他说明：

29、其他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186,410.51	0.00
合计	186,410.5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30、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9,209,000.00	8,688,400.00
合计	19,209,000.00	8,688,4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1、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面值	38,300,400.00	140,000,000.00
减：债券利息调整项目	-5,964,224.90	-33,095,005.04
合计	32,336,175.10	106,904,994.96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转股部分	剩余债券面值	债券利息调整	期末余额
横河转债	140,000,000.00	2018/7/26	6 年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01,699,600.00	38,300,400.00	-5,964,224.90	32,336,175.10
合计	--	--	--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01,699,600.00	38,300,400.00	-5,964,224.90	32,336,175.10

32、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459,541.67	3,534,100.00	978,663.33	17,014,978.34	
合计	14,459,541.67	3,534,100.00	978,663.33	17,014,978.3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技改专项补贴	42,800.00			21,400.00			21,4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兴产业和优势产业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256,200.00			85,400.00			170,800.00	与资产相关
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补助	223,666.67			44,000.00			179,666.67	与资产相关
宁波技改配套补助	187,000.00			33,000.00			154,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三、四、五批补助	279,833.33			46,000.00			233,833.33	与资产相关
技改项目等工业奖	426,391.67			53,920.00			372,471.67	与资产相关
工业奖补助	906,300.00			102,600.00			803,700.00	与资产相关
慈溪工业技改奖励资金	1,536,800.00			163,200.00			3,246,150.00	与资产相关
宁波工业技改奖励资金	3,628,050.00			381,900.00			3,246,150.00	与资产相关
市政基础设施费补助金	3,300,500.00						3,300,5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扶持专项补助	3,672,000.00						3,672,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度宁波工业投资技改奖励第一批		925,800.00		30,860.00			894,94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扶持专项补助		2,116,800.00					2,116,8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改奖励		491,500.00		16,383.33			475,116.67	与资产相关
小计	14,459,541.67	3,534,100.00		978,663.33			17,014,978.34	

其他说明：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9,000,000.00				10,982,099.00	10,982,099.00	219,982,099.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本增加主要系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详见五（三十）之说明。

3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556号)核准，本公司于2018年7月26日公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14,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50%、第二年0.80%、第三年1.20%、第四年1.80%、第五年2.20%、第六年2.50%。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到期一次还本。

转股期限自本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初始行权价格为人民币9.26元/股。本公司在发行日采用未附认股权的类似债券的市场利率来估计该等债券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剩余部分作为权益成份的公允价值，计入股东权益。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债权益部分		23,523,574.74				17,088,129.60		6,435,445.14
合计		23,523,574.74				17,088,129.60		6,435,445.14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本期其他权益工具变动主要系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发行在外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有1,016,996张债券按照行权价格9.26元/股进行转股，增加股本10,982,099股，冲减行权部分所占其他权益工具金额份额17,088,129.60元，依据投资者转股时持有债券价值高于股本溢价部分增加资本公积89,268,430.85元。

其他说明：

35、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552,697.08	89,268,430.85		101,821,127.93
合计	12,552,697.08	89,268,430.85		101,821,127.9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公司可转债转股导致，详见五（三十一）之说明。

3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152.30	22,261.15				22,261.15		105,413.4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3,152.30	22,261.15				22,261.15		105,413.4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3,152.30	22,261.15				22,261.15		105,413.4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7、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692,150.06	4,296,007.83		18,988,157.89
合计	14,692,150.06	4,296,007.83		18,988,157.8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增减变动均系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所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四)之说明。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4,682,800.71	141,847,212.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4,682,800.71	141,847,212.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61,176.96	10,115,063.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96,007.83	800,475.02
应付普通股股利	8,359,257.66	6,479,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1,788,712.18	144,682,800.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4,284,266.66	405,124,352.45	510,822,460.29	408,254,710.31
其他业务	42,383,419.05	37,473,950.36	43,376,546.96	37,582,949.82
合计	556,667,685.71	442,598,302.81	554,199,007.25	445,837,660.13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其他说明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71,703.50	918,388.80
教育费附加	792,182.63	554,153.48
房产税	1,710,897.22	1,647,550.92
土地使用税	1,235,377.50	1,235,377.50
车船使用税	2,656.63	720.00
印花税	147,448.97	254,945.62
地方教育费附加	505,799.58	362,476.46
合计	5,766,066.03	4,973,612.78

其他说明：

41、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8,694,498.28	7,389,750.51
职工薪酬	3,476,105.79	3,855,194.60
汽车使用费	668,436.29	631,322.98
广告宣传费	105,546.48	398,978.40
平台使用费	98,453.93	140,037.79
差旅费	172,847.12	315,295.54
折旧摊销	849,212.24	77,312.14
样品费	34,115.98	10,812.18
其他	1,879,773.02	2,087,600.13
合计	15,978,989.13	14,906,304.27

其他说明：

42、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523,468.49	16,979,128.15
折旧及摊销	7,120,847.00	6,156,425.79
业务招待费	3,137,651.12	3,802,124.68
办公费	2,621,229.46	2,676,740.68
专业服务费	1,506,234.79	1,706,937.17
差旅费	846,821.04	1,321,522.32
汽车使用费	874,270.88	890,249.71
通讯费	392,002.07	530,029.68
租赁费	752,713.35	403,220.22
财产保险费	204,831.90	154,393.34
其他	3,152,654.38	1,929,869.54
合计	37,132,724.48	36,550,641.28

其他说明：

43、研发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409,282.84	13,433,739.58
直接材料	7,789,282.93	7,697,951.51
折旧与摊销	1,736,042.71	2,069,124.05
其他	2,366,591.40	1,273,051.88
合计	26,301,199.88	24,473,867.02

其他说明：

44、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4,781,508.23	13,848,703.29
减：利息收入	207,526.05	179,441.24
汇兑损失	262,702.94	
减：汇兑收益		1,777,743.41
手续费支出	141,198.33	169,385.52
合计	14,977,883.45	12,060,904.16

其他说明：

45、其他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困难企业稳岗返还	157,054.50	
经信局月度进规款	40,000.00	
稳岗补贴	12,454.98	
科创委 2018 年深圳市企业研究开发资助款	240,000.00	
宝安科创局国高研发投入补贴项目资助	48,000.00	
收社保局 2018 年稳岗补贴款	36,875.63	
困难企业稳岗返还	71,090.52	
政府失业金补助	217,364.80	
2018 年慈溪“两化融合”项目补助	74,300.00	
中小企业培育补助		600,000.00
电费补助	398,313.35	324,271.36

经信局市级智能制造示范企业奖励		300,000.00
人才市场办海外工程师补助款		200,000.00
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落地奖励		200,000.00
宁波市技改投资奖励资金	381,900.00	190,950.00
2017 年稳促调专项补助		184,604.13
科技局 2018 研发补助		163,100.00
科技局 2017 年工程技术中心项目经费		150,000.00
宁波市智团创业计划项目资助		150,000.00
工业奖补助	102,600.00	102,600.00
18 年度科技局研发投入后补助	172,400.00	
慈溪市技改投资奖励资金	163,200.00	95,200.00
新兴产业和优势产业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85,400.00	85,400.00
高新企业政府补助		50,000.00
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44,000.00	44,000.00
宁波技改配套补助	33,000.00	33,000.00
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三、四、五批补助	46,000.00	46,000.00
技改项目等工业奖	53,920.00	53,920.00
技改专项补贴	21,400.00	21,400.00
2018 年上半年高校毕业生就业补助		21,182.00
技改专项补贴	16,383.33	
2018 年度宁波工业投资技改奖励第一批	30,860.00	
其他	4,000.00	202,362.70
合计	2,450,517.11	3,217,990.19

46、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830.00	
远期结汇交割损益	172,420.00	-2,204,726.83
理财产品收益	1,042,760.93	570,530.98
合计	1,229,010.93	-1,634,195.85

其他说明：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汇公允价值变动		-131,700.00
合计		-131,700.00

其他说明：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2,294.41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99,38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28,115.70	
合计	-2,839,790.11	

其他说明：

49、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69,662.54
二、存货跌价损失	-2,683,465.23	-2,297,526.98
合计	-2,683,465.23	-5,867,189.52

其他说明：

5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 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248,699.43	237,352.01
其中：固定资产	248,699.43	237,352.01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00,000.00	
其他	14,691.00	15,602.85	14,691.00
合计	14,691.00	315,602.85	14,691.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37,681.80	14,193.08	37,681.80
其他	24,371.27	6,000.00	24,371.27
赔偿金、违约金	764,574.00		764,574.00
合计	826,627.07	20,193.08	826,627.07

其他说明：

53、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65,528.31	6,124,303.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817,254.49	-4,575,878.82
合计	1,648,273.82	1,548,424.98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505,555.9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25,833.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39,214.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80,629.3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811,917.1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15,843.8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2,932.5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794,842.93
研发费加计扣除	-3,511,981.50
所得税费用	1,648,273.82

其他说明

5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三十三)“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1,462,963.00	1,208,593.63
政府补助	5,005,953.78	15,269,080.19
银行存款利息	207,526.05	179,441.24
其他	2,500,227.88	1,376,929.79
合计	9,176,670.71	18,034,044.8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的付现	31,211,231.44	21,676,042.30
支付往来款项		185,000.00
支付保证金	1,655,087.00	36,000.00
合计	32,866,318.44	21,897,042.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10,456,073.74
远期结售汇交割损益	40,720.00	
合计	40,720.00	10,456,073.7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	3,333,000.00	11,639,827.55
远期结售汇交割损益		2,204,726.83
合计	3,333,000.00	13,844,554.3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34,944,759.27	13,552,124.8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33,852,000.00
合计	34,944,759.27	147,404,124.8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	27,861,377.21	17,479,553.42
再融资发型费用		1,187,697.55
合计	27,861,377.21	18,667,250.9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857,282.17	9,965,259.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23,255.34	5,867,189.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402,876.06	27,792,645.03
无形资产摊销	2,520,387.91	2,413,364.6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56,779.37	1,623,473.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8,699.43	-237,352.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681.80	14,193.0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1,7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686,285.57	13,256,334.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29,010.93	1,634,195.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8,278.16	-4,576,870.9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55,748.70	-36,393,009.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916,072.07	-89,113,318.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336,462.31	74,354,61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53,201.24	6,732,418.8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83,162,400.25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185,056.97	22,664,398.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664,398.14	113,015,926.9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520,658.83	-90,351,528.85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5,185,056.97	22,664,398.14
其中：库存现金	188,849.69	232,988.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4,996,207.28	22,431,409.1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185,056.97	22,664,398.14

其他说明：

2019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55,185,056.97元，2019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58,303,188.30元，差额3,118,131.33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118,131.33元。

2018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22,664,398.14元，2018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32,865,911.52元，差额10,201,513.38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9,651,087.12元，远期结汇保证金550,426.26元。

5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18,131.33	银行承兑保证金
固定资产	148,380,808.18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5,437,581.83	借款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10,946,000.00	承兑汇票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11,871,352.42	借款抵押
合计	219,753,873.76	--

其他说明：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462,973.20	6.9762	10,205,993.64
欧元	26,916.95	7.8155	210,369.42
港币	111,040.77	0.8958	99,470.32
日元	922,050.00	0.064086	59,090.50
新加坡币	1,851.00	5.1739	9,576.89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4,839,760.29	6.9762	33,763,135.74

欧元	12,620.84	7.8155	98,638.18
港币			
日元	2,484,000.00	0.064086	159,189.62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710,104.00	6.9762	4,953,827.52
日元	2,370,000.80	0.064086	151,883.87
欧元	21,037.34	7.8155	164,417.33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有一家境外经营实体：

横河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为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5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 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工业奖补助	1,026,000.00	递延收益	102,600.00
技改专项补贴	214,000.00	递延收益	21,400.00
新兴产业和有事产业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854,000.00	递延收益	85,400.00
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补助	440,000.00	递延收益	44,000.00
宁波技改配套补助	330,000.00	递延收益	33,000.00
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三、四、五批补助	460,000.00	递延收益	46,000.00
技改项目等工业奖	538,600.00	递延收益	53,920.00
慈溪工业技改奖励资金	1,632,000.00	递延收益	163,200.00
宁波工业技改奖励资金	3,819,000.00	递延收益	381,900.00

市政基础设施费补助金	3,300,500.00	递延收益	
产业发展扶持专项补助	3,672,000.00	递延收益	
产业发展扶持专项补助	2,116,800.00	递延收益	
技改专项补贴	491,500.00	递延收益	16,383.33
2018 年度工业投资技改奖励第一批	925,800.00	递延收益	30,860.00
小计	19,820,200.00		978,663.33
困难企业稳岗返还	157,054.50	其他收益	157,054.50
经信局月度进规款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稳岗补贴	12,454.98	其他收益	12,454.98
电费补助	398,313.35	其他收益	398,313.35
科创委 2018 年深圳市企业研究开发资助款	240,000.00	其他收益	240,000.00
宝安科创局国高研发投入补贴项目资助	48,000.00	其他收益	48,000.00
社保局 2018 年稳岗补贴款	36,875.63	其他收益	36,875.63
困难企业稳岗返还	71,090.52	其他收益	71,090.52
政府失业金补助	217,364.80	其他收益	217,364.80
2018 年慈溪“两化融合”项目补助	74,300.00	其他收益	74,300.00
18 年度科技局研发投入后补助	172,400.00	其他收益	172,400.00
其他	4,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
小计	1,471,853.78		1,471,853.78
合计			2,450,517.11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1]根据慈溪市财政局/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文件下发的慈财[2017]292号《关于下达2016年度管理咨询等工业奖补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公司2017年收到工业奖补助补贴1,026,000.00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该笔政府补助自2017年11月起按照设备折旧年限(10年)开始摊销，该补贴收入本期数摊销102,60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摊销222,300.00元，余额803,700.00元；

[注2]根据中共慈溪市委办公室、慈溪市政府办公室联合发布的慈党办[2010]24号文件《关于进一步深化“调结构、促转型”的若干政策意见》，企业收到技改专项补贴收入164,000.00元。根据慈溪市横河镇委发布的横委[2010]1号文件《关于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公司收到技改专项补贴收入50,000.00元。该笔政府补助自2011年1月1日起按照设备折旧年限(10年)开始摊销，该补贴收入2019年度摊

销21,40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摊销192,600.00元，余额21,400.00元；

[注3]根据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慈经信技[2012]196号《关于转发2012年度宁波市新兴产业和优势产业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2012年收到新兴产业和优势产业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补贴854,000.00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该笔政府补助自2012年1月1日起按照设备折旧年限(10年)开始摊销，该补贴收入本期数摊销85,40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摊销683,200.00元，余额170,800.00元；

[注4]根据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慈经信技[2014]20号《转发关于下达宁波市2014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2014年收到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补助补贴440000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该笔政府补助自2014年2月1日起按照设备折旧年限(10年)开始摊销，该补贴收入本期数摊销44,00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摊销260,333.33元，余额179,666.67元；

[注5]根据慈溪市财政局、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慈财[2014]226号《关于下达2013年度“机器换人”、“空间换地”及宁波技改配套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2014年收到宁波技改配套补助补贴330,000.00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该笔政府补助自2014年9月1日起按照设备折旧年限(10年)开始摊销，该补贴收入本期数摊销33,00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摊销176,000.00元，余额154,000.00元；

[注6]根据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慈经信技[2014]278号《关于转发下达2014年度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三、四、五批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2015年收到重点产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三、四、五批补助补贴460,000.00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该笔政府补助自2015年2月起按照设备折旧年限(10年)开始摊销，该补贴收入本期数摊销46,00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摊销226,166.67元，余额233,833.33元；

[注7]根据慈溪市财政局 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慈财[2016]308号《关于下达2015年度技改项目等工业奖补资金的通知(第三批)》，公司2016年收到技改项目等工业奖补贴538,600.00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该笔政府补助自2016年12月起按照设备折旧年限(10年)开始摊销，该补贴收入本期数摊销53,92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摊销166,128.33元，余额372,471.67元；

[注8]根据慈溪市财政局 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慈经信技[2018]108号《关于下达2017年度慈溪市工业（技改）投资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2018年收到慈溪工业技改奖励资金补贴1,632,000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该笔政府补助自2018年6月起按照设备折旧年限(10年)开始摊销，该补贴收入本期数摊销163,20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摊销258,400.00元，余额1,373,600.00元；

[注9]根据慈溪市财政局 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慈经信技[2018]131号《关于下达2017年度慈溪市工业（技改）投资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2018年收到宁波工业技改奖励资金补贴3,819,000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该笔政府补助自2018年7月起按照设备折旧年限(10年)开始摊销，该补贴收入本期数摊销381,90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摊销572,850.00元，余额3,246,150.00元；

[注10]根据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文件嘉开财企[2018]14号《关于下达嘉兴横河汽车电器有限公司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企业收到3,300,500.00元。该笔补助于2018年4月收到，用于厂房建设，由于厂房建设尚未全部竣工，暂未开始摊销；

[注11]根据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文件嘉开财企[2018]29号《关于下达嘉兴横河汽车电器有限公司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企业收到3,672,000.00元。该笔补助该笔补助于2018年8月收到，用于厂房建设，由于厂房建设尚未完工，暂未开始摊销；

[注12]根据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文件嘉开财企[2019]20号《关于下达嘉兴横河汽车电器有限公司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企业收到2,116,800.00元。该笔补助该笔补助于2019年收到，用于厂房建设，由于厂房建设尚未完工，暂未开始摊销；

[注13]根据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慈溪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2018年度慈溪市工业（技改）投资专项计划的通知》，公司2019年收到技改专项补贴 补贴491,500.00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

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该笔政府补助自2019年9月起按照设备折旧年限(10年)开始摊销，该补贴收入本期数摊销16,383.33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摊销16,383.33元，余额475,116.66元；

[注14]根据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下发的 甬经信技改〔2017〕134号《宁波市工业投资（技术改造）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公司2019年收到2018年度宁波工业投资技改奖励第一批补贴925,800.00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该笔政府补助自2019年9月起按照设备折旧年限(10年)开始摊销，该补贴收入本期数摊销30,86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已摊销30,860.00元，余额894,940.00元；

[注15]根据市人力社保局下发的慈人社发〔2019〕32号《关于落实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2019年收到困难企业稳岗返还补贴157,054.5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9年其他收益；

[注16]根据慈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的慈政办发〔2019〕40号《关于开展“引导慈企回归，提高亩均效益”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公司2019年收到经信局月度进规款补贴4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9年其他收益；

[注17]根据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下发的深人社规[2016]1号《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工作的通知》，公司2019年收到稳岗补贴补贴12,454.98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9年其他收益；

[注18]根据深圳宝安供电局松岗供电分局下发的深经贸信息规字[2018]12号《深圳市工商业用电降成本暂行办法》，公司2019年收到收工商业用电降成本资助金补贴398,313.35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9年其他收益；

[注19]根据中共深圳市委、深圳市人民政府下发的深发[2016]7号《关于促进科技创新的若干措施》，公司2019年收到科创委2018年深圳市企业研究开发资助款补贴24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9年其他收益；

[注20]根据宝安区科技创新局下发的深宝科[2018]33号《宝安区关于创新引领发展的实施办法操作规程》，公司2019年收到宝安科创局国高研发投入补贴项目资助补贴48,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9年其他收益；

[注21]根据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下发的深人社规[2016]1号《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工作的通知》，公司2019年收到社保局2018年稳岗补贴款补贴36,875.63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9年其他收益；

[注22]根据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波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商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下发的甬人社发〔2019〕26号《关于落实失业保险援企稳岗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2019年收到困难企业稳岗返还补贴71,090.52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9年其他收益；

[注23]根据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杭州市财政局下发的杭人社发[2015]307号《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2019年收到政府失业金补助补贴217,364.8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9年其他收益；

[注24]根据慈溪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慈经信[2019]172号《关于下达2018年度慈溪市级第四批工业奖补资金的通知》，公司2019年收到2018年慈溪“两化融合”项目补助补贴74,3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9年其他收益；

[注25]根据慈溪市科学技术局 慈溪市财政局下发的慈科[2019]47号《关于下达2019年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2019年收到18年度科技局研发投入后补助补贴172,4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9年其他收益。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杭州日超机电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杭州日超机电有限公司基本无实际业务开展，仅有自前期延续至今的极少量销售业务，且今后计划不再开展新的经营活动，为提升运营效率，降低经营风险与成本，2017年8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杭州日超机电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9年4月24日清算完毕，并于2019年4月24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19年4月，子公司嘉兴横河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与翁小琴共同出资设立嘉兴山森电器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8万元，其中嘉兴横河汽车电器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36.8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2019年12月31日，嘉兴山森电器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恒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100.00%		直接投资
深圳市横河新高机电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横松电器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60.00%		直接投资
横河国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直接投资
宁波海德欣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制造业	100.00%		直接投资
嘉兴横河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制造业	100.00%		直接投资
宁波港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制造业	67.00%		直接投资
深圳横河模具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70.00%	直接投资
嘉兴山森电器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制造业		60.00%	直接投资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杭州横松电器有限公司	40.00%	146.88		405.2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杭州横松电器有限公司	2,414.19	873.77	3,287.96	2,274.80		2,274.80	3,921.16	1,004.38	4,925.54	4,279.60		4,279.60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杭州横松电器有限公司	8,804.95	367.21	367.21	878.78	7,851.96	366.24	366.24	692.87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财务部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财务部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香港，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港币、日元、欧元结算，境外经营公司以美元、港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日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五十五)“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日元、欧元、港币(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五十五)“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日元(外币)升值或者贬值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5%	168.09	168.19
下降5%	-168.09	-168.19

管理层认为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日元、欧元、港币等外币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但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1)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30天。

(2)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3)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4)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5)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6)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GDP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24,534.24	-	-	-	24,534.24
应付票据	2,103.16	-	-	-	2,103.16
应付账款	14,243.85	-	-	-	14,243.85
其他应付款	534.71	-	-	-	534.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2.06	-	-	-	212.06
长期借款	-	600.00	400.00	920.90	1,920.90
应付债券	-	-	-	3,233.62	3,233.62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41,628.02	600.00	400.00	4,154.52	46,782.54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22,567.56	-	-	-	22,567.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3.17				13.1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196.10	-	-	-	15,196.10
其他应付款	820.97	-	-	-	820.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8.52	-	-	-	658.52
长期借款	-	200.00	668.84	-	868.84
应付债券	-	542.23	505.52	9,642.75	10,690.5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39,256.32	742.23	1,174.36	9,642.75	50,815.66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四)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51.10% (2018年12月31日：57.4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000,000.00		12,0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系理财产品，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确定公允价值。

对于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主要系背书转让，持有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系理财产品，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不可观察估计值是预期收益率。

对于持有的应收银行票据，持有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慈溪市新兴产业集群区宗汉街道新兴大道 588 号	制造业	21998.21 万元	69.18%	69.1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航旭织带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上海星宁机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宁波横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子控制的企业
宁波横河集成新能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子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3、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宁波横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电力采购	661,723.48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航旭织带有限公司	销售注塑产品	571,763.55	459,594.4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宁波横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03,352.37	99,316.92
宁波横河集成新能源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0.00	1,301.8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海星宁机电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19,522.29	223,253.3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4.00	21.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4.00	21.00
报酬总额（万元）	222.49	246.76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应收账款	上海航旭织带有限公司	14,412.97	720.65	275,493.21	13,774.66
（2）其他应收款	宁波横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46,345.58	2,317.28

（2）应付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应付账款	宁波横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18,049.44	
（2）预收款项	宁波横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14,10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根据本公司2016年12月1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与自然人于成岩先生、沈少波先生、孙立女士共同投资人民币2,800.00万元，设立宁波港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876.00万元，持有该公司67.00%股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尚有1,608.00万元投资款未出资。

根据本公司2017年6月1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将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恒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5,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4,000.00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100.00%,完成增资后本公司占上海恒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100.00%。截止2019年12月31日，尚有4,000.00万元增资款未出资。

根据本公司2017年8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海德欣汽车电器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8,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6,000.00万元，占新增注册资本的100.00%,完成增资后本公司占宁波海德欣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100.00%。截止2019年12月31日，尚有2,944.00万元增资款未出资。

根据本公司2017年12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决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横河新高机电有限公司拟与自然人罗修谷共同投资人民币6,000.00万元，设立深圳横河模具有限公司。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4,200.00万元，持有该公司70.00%股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尚有4,130.00万元增资款未出资。

根据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横河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拟与自然人翁小琴共同投资人民币228.00万元，设立嘉兴山森电器有限公司。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36.80万元，持有该公司60.00%股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尚未实际出资。

2．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2012年7月12日，深圳市横河新高机电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嘉隆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厂房宿舍租赁合同》，约定由深圳市横河新高机电有限公司承租出租方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燕川社区燕朝路57号面积6,826平方米物业，作为公司生产及员工宿舍用途，租金为110,944.28元/月，合同期限为2012年9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

2013年7月1日，深圳市横河新高机电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嘉隆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厂房宿舍租赁合同》，约定由深圳市横河新高机电有限公司承租出租方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燕川社区燕朝路57号面积5,300平方米物业，作为公司生产用途，合同期限从2013年7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租赁期前两年租金为86,390.00元/月，第三年至第五年租金在前两年的基础上上涨4%，第六年起租金双方按市场

价格重新协商。

2017年9月7日，深圳市横河新高机电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裛丰电子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由深圳市横河新高机电有限公司承租出租方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红湖路108号1号楼面积1,700平方米物业，作为公司生产用途，合同期限从2017年9月20日至2022年7月31日，租赁期前两年租金为54,000.00元/月，第三年租金为56,695.00 元/月，第四年租金59,381.00元/月，第五年租金为62,781.00元/月。

2018年1月27日，深圳横河模具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宏恒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书》，约定由深圳横河模具有限公司承租出租方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的冠城低碳产业园工业园（区）B栋1/4楼A区的厂房，作为公司生产用途，合同期限从2018年2月1日至2019年1月13日，第一年租金租金为73,271.00元/月，第二年起租金双方按每两年10%的递增幅度计收租金。另2019年1月14日签订新的《租赁合同书》，租赁期限从2019年1月14日至2022年1月13日，第一年租金为88,089.00元/月，第二年起租金双方按每两年10%的递增幅度计收租金。

3．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55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2018年7月26日公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14,0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643.94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3,356.06万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新建年产500万件汽车功能件、汽车照明、汽车高端内饰件、汽车高端外饰件项目	13,356.06	11,929.77

4．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本金	借款到期日
宁波横河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慈溪分行	1706最抵0054： 浙（2016）慈溪市不动产权第0002245号 1906最抵0001： 慈房权证2013字第003685号 慈房权证2013字第003688号 慈房权证2013字第003689号 慈国用（2013）第171005号 慈房权证2013字第003687号 慈房权证2013字第003690号 慈房权证2013字第003691号 慈房权证2013字第003692号 慈房权证2013字第003693号 慈国用（2013）第171004号 1906最抵0002： 机器设备	20,605.48	12,021.50	1,000.00	2020/1/12
					2,000.00	2020/1/12
					500.00	2020/7/15
					2,000.00	2020/9/23
					2,000.00	2020/10/21
					1,000.00	2020/11/21
					2,000.00	2020/11/29
					1,000.00	2020/12/13
					3,000.00	2020/12/24
宁波海德欣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慈溪分行	机器设备	5,691.99	5,289.11	3,000.00	2020/9/29
					2,100.00	2020/9/29

宁波海德欣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慈溪支行	浙（2017）慈溪市不动产权第0006779号	1,570.38	1,413.20	2,900.00	2020/5/19
嘉兴横河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嘉兴分行	浙（2018）嘉开不动产权第0001406号	1,925.39	1,845.17	300.00	2024/9/29
					500.00	2024/9/29
					500.00	2024/9/29
					500.00	2024/9/29
					320.90	2024/9/29
小　计			29,793.24	20,568.98	24,620.90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十一(一)4之说明。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 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7,942,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7,942,00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报告期末总股本219,982,09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6元(含税)，考虑到可转债转股的因素，共预计8,000,000.00元,最终金额要到股权登记日之后方能确定。以上股利分配预案尚须提交2020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2020 年1 月全国爆发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对整个宏观经济产生了不利影响。本公司积极响应并严格执行党和国家各级政府对肺炎疫情防控的各项规定和要求，紧抓防疫工作，做到防疫生产两不误。随着疫情的稳定，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陆续复工复产。同时，从供应保障、社会责任、内部管理等多方面多管齐下支持国家战疫。

本公司预计此次肺炎疫情及防控措施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发展建设、生产经营。公司将密切关注新冠肺炎疫情发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实际控制人胡志军质押本公司的股份情况

出质人	质权人	质押期间	质押股份数
胡志军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9/2-2020/9/1	22,727,300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46,046.30	1.90%	2,746,046.30	100.00%		2,312,037.30	1.57%	1,734,027.98	75.00%	578,009.3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1,737,282.41	98.10%	7,993,483.85	5.64%	133,743,798.56	145,205,825.32	98.43%	9,274,309.13	6.39%	135,931,516.19
其中：										
合计	144,483,328.71	100.00%	10,739,530.15	7.43%	133,743,798.56	147,517,862.62	100.00%	11,008,337.11	7.46%	136,509,525.5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杭州宅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311,546.30	2,311,546.30	100.00%	企业经营不善导致资金周转困难
爱希医疗器械（宁波）有限公司	434,500.00	434,500.00	100.00%	企业经营不善导致资金周转困难
合计	2,746,046.30	2,746,046.3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11,974,960.27	7,993,483.85	7.14%
关联方组合	29,762,322.14		
合计	141,737,282.41	7,993,483.8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2,002,087.10	5,100,104.36	5.00%
1-2 年	1,765,940.45	176,594.05	10.00%
2-3 年	6,758,596.93	1,351,719.39	20.00%
3-4 年	118,956.77	35,687.03	30.00%
4-5 年			
5 年以上	1,329,379.02	1,329,379.02	100.00%
合计	111,974,960.27	7,993,483.8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1,540,713.74
1 至 2 年	1,989,635.95
2 至 3 年	7,346,511.81
3 年以上	3,606,467.21

3 至 4 年	2,277,088.19
5 年以上	1,329,379.02
合计	144,483,328.7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34,027.98	1,012,018.32				2,746,046.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274,309.13	-1,280,825.28				7,993,483.85
合计	11,008,337.11	-268,806.96				10,739,530.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7,135,907.24	18.78%	1,357,138.49
第二名	19,866,340.92	13.75%	
第三名	13,341,738.84	9.23%	1,640,583.25
第四名	12,019,417.91	8.32%	601,467.46
第五名	10,035,531.34	6.95%	501,776.57
合计	82,398,936.25	57.0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2,463,594.50	130,195,744.76
合计	132,463,594.50	130,195,744.76

（1）应收利息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470,076.56	125,000.00
押金		2,520.00
其他	1,738,054.28	573,329.57
资金拆借	-6,782.00	136,717,726.28
出口退税	469,339.60	
合计	4,670,688.44	137,418,575.85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7,213,029.09	9,802.00		7,222,831.09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7,173,914.11	12,867.34		-7,161,046.77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114.98	22,669.34		61,784.3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1,092,846.17
1 至 2 年	21,303,191.97
2 至 3 年	122,336.68
3 年以上	7,004.00
4 至 5 年	1,004.00
5 年以上	6,000.00
合计	132,525,378.82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22,831.09	-7,161,046.77				61,784.32
合计	7,222,831.09	-7,161,046.77				61,784.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资金拆借	86,712,600.70	1 年以内	65.43%	
第二名	资金拆借	26,732,997.37	其中 1 年以内为 6,694,167.42 元，1-2 年为 20,038,829.95 元；	20.17%	
第三名	资金拆借	10,000,000.00	1 年以内	7.55%	
第四名	资金拆借	4,850,000.01	其中 1 年以内为 3,588,637.99 元，1-2 年为 1,261,362.02 元	3.66%	
第五名	资金拆借	2,000,000.00	1 年以内	1.51%	
合计	--	130,295,598.08	--	98.3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8,121,294.93		198,121,294.93	135,141,117.93		135,141,117.93
合计	198,121,294.93		198,121,294.93	135,141,117.93		135,141,117.93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杭州日超机电有限公司	7,019,823.00		7,019,823.00				
上海恒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市横河新高机电有限公司	14,281,294.93					14,281,294.93	
杭州横松电器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宁波海德欣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50,560,000.00					50,560,000.00	
嘉兴横河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50,000,000.00	70,000,000.00				120,000,000.00	
宁波港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680,000.00					2,680,000.00	
合计	135,141,117.93	70,000,000.00	7,019,823.00			198,121,294.9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8,073,051.39	245,011,849.30	305,275,239.65	260,573,407.56
其他业务	36,671,426.00	28,109,470.84	39,949,172.16	31,017,876.42
合计	344,744,477.39	273,121,320.14	345,224,411.81	291,591,283.98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746,114.30	11,342,816.7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74,610.00	
远期结汇交割损益		-1,092,030.00
理财产品收益	1,040,459.56	557,975.64
合计	21,461,183.86	10,808,762.42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8,699.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50,517.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3,244.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5,773.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7,036.76	
合计	2,659,650.7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9%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2%	0.03	0.03

第十三节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2019年度报告文本。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